

#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Ming Yu Technology Co., Ltd.

(广东省潮州市二期工业园振潮北路东侧(地块二))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六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的重大事项提示，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全部风险内容。

### 一、市场风险

#### （一）对境外市场依存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境外国家和地区，以日用陶瓷为主，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外销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87%、85.72%，外销产品收入占比较高，且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对境外市场依存度依然较高。如果国际市场出现大幅度波动，包括国际市场所在国家、地区的政治、经济、社会形势及贸易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国际市场当地需求发生重大变化，与我国的政治、经济、外交合作关系发生变化等情况，都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境外市场的开拓力度，争取拓展更多的境外新地区、新市场和新客户，化解单一国家出现的风险给公司带来的不利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亦将不断加强对国内市场的开拓工作。

####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作为世界陶瓷生产大国，拥有数量众多的陶瓷企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化程度高。其中以规模较小的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居多，中低档产品市场竞争形式主要表现为产品价格上的竞争，高档市场主要是通过品牌、设计及质量等方面进行竞争。随着消费者需求的进一步提高，众多陶瓷企业为争夺市场份额，陶瓷行业的市场竞争会进一步加剧。此外，国外的陶瓷企业也会通过其品牌优势在国内开拓市场，从而参与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巩固并不断提高产品的品质，维护已有的客户及开发新客户，将存在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销售服务团队管理，完善团队激励措施，致力于不断维护与深化已有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将根据市场发展的动向，及时生产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并不断提高自身产品的品质。

## 二、财务风险

### (一) 汇率波动的风险

2014 年、2015 年外销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87%、85.72%，外销产品收入占比较高。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净损失分别为 -21,815.29 元和 -828,746.31 元。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影响汇兑损益，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致力于建立符合陶瓷企业发展的人才引进体系、员工培养体系、绩效管理体系、激励体系等，引进和留住优秀人才，通过不断创新和探索有竞争力的业务发展模式，严格管控成本和费用，提高自身盈利能力。

### (二)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2,313,585.88 元和 14,006,924.13 元，呈逐年递增的趋势。未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应收账款总额的增加及部分应收账款账龄的延长，公司可能面临因客户延迟甚至无法付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严格执行信用政策和评估制度。②密切关注客户的经营状况，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加快回款速度。

## 三、关联交易占比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为方便办理银行结算、客户货款催收等手续，公司出口产品主要通过关联企业永富隆进行销售，2014 年、2015 年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 13,398,725.47 元和 15,318,415.18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7.90%、39.67%。由于公司与该关联企业的交易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对其存在一定的依赖，因此存在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①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2015 年 6 月 25 日，邱妍婷将其持有的永富隆股权转让给黄泽成。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应收永富隆款项 6,297,708.67 元，且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前收回永富隆的应收款项，而黄泽成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向香港公司注册处递交了注销永富隆的申请书，截至本说明书

签署日，永富隆仍在注销中；②报告期内，通过关联方永富隆的销售占比进一步下降，同时公司 2015 年开拓境内市场已取得一定成效，当年实现收入 5,514,868.01 元，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加；③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避免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 四、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出口退税率的变化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产品销售的利润率。近年来，我国陶瓷出口退税政策变动较大，2006 年 9 月 15 日开始，陶瓷的出口退税率由 13% 降至 8%，2007 年 7 月 1 日起下调为 5%，2008 年 11 月 1 日上调至 11%，2009 年 6 月 1 日日用陶瓷上调至 13%。出口退税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出口业务利润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掌握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通过有关涉税的报刊、杂志、法规汇编、上网查询等多种信息渠道，及时学习和掌握国家有关出口税收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定，正确理解税收政策和税法制定的原则，及时了解相关出口税收政策的变动情况。

#### 五、自建房屋尚未取得产权证明带来的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均为公司在自有购置国有土地基础上进行建设的房屋，主要包括一栋办公大楼、三栋厂房及两栋配套用房。公司已取得潮州市城乡规划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有房屋尚未取得房产证等产权证明文件。因此公司自建房屋尚未取得产权证明的瑕疵可能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已取得潮州市城乡规划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并未存在被城乡规划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形，同时上述房屋均为公司在购置国有土地基础上进行建设的房屋，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承诺若上述房屋建设等程序瑕疵，致使公司需搬迁场地的，本人将及时落实公司新厂房搬迁事宜，并承担新厂房搬迁对公司造成的损失。因此公司认为，自建房屋尚未取得产权证明并不会给公司申请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邱秋雄、邱妍婷和邱伟杰现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的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94.50%的股份，可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人事、经营决策进行控制，具有一定的控制不当风险。虽然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但并不排除实际控制人会利用其控制地位从事相关活动，从而对公司和少数股东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①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从而加强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行为的限制。②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和《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声明与承诺函，主动避免对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不利影响。

## 目 录

声 明 .....	1
重大事项提示 .....	2
一、市场风险 .....	2
二、财务风险 .....	3
三、关联交易占比较大的风险 .....	3
四、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	4
五、自建房屋尚未取得产权证明带来的风险 .....	4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	5
目 录 .....	6
释 义 .....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	14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26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	29
六、中介机构情况 .....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33
一、公司主营业务 .....	33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工艺流程 .....	35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	37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44
五、公司商业模式 .....	53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55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b>69</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71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4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74
五、同业竞争	76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77
七、公司报告期内诉讼及仲裁情况	7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78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81
<b>第四节 公司财务</b>	<b>83</b>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83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9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0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108
六、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128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141
八、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147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147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6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66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167
十三、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68
<b>第五节 有关声明</b>	<b>169</b>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9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70
三、律师声明 .....	17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72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	173
<b>第六节 附件 .....</b>	<b>174</b>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174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174
三、法律意见书 .....	174
四、公司章程 .....	174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174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明宇科技	指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明宇瓷业、有限公司	指	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
正盛小贷	指	潮州市开发区正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海富瓷业	指	潮州市海富瓷业有限公司，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前身
海富投资	指	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大明瓷业	指	潮州市大明瓷业有限公司
明宇瓷泥	指	潮安县明宇瓷泥厂
香港明宇	指	明宇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潮州盛德	指	潮州盛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威尼斯酒店	指	潮州市威尼斯酒店有限公司
成兴实业	指	广东成兴不锈钢制品实业有限公司
彩塘成兴	指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成兴不锈钢制品厂（普通合伙）
深圳祥典	指	深圳祥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海程润达	指	深圳市海程润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松发股份	指	广东松发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文化长城	指	广东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通股份	指	广东四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永富隆	指	永富隆陶瓷有限公司
FOB	指	Free On Board，也称“离岸价”，按离岸价进行的交易，买方负责派船接运货物，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港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只，并及时通知买方。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贴牌生产。目前大多采用由采购方提供品牌和授权，由制造方生产贴有该品牌产品的方式。
釉上彩	指	釉上加彩是陶瓷的主要装饰技法之一，它是用各种彩料在已经烧成的瓷器釉面上绘制各种纹饰，然后二次入窑，低温固化彩料而成
釉下彩	指	釉下彩是瓷器釉彩装饰的一种，又称“窑彩”。釉下彩是陶瓷器的一种主要装饰手段，是用色料在已成型晾干的素坯（即半成品）上绘制各种纹饰，然后罩以白色透明釉或者其他浅色面釉，一次烧成

日用陶瓷	指	陶瓷制餐具、咖啡具、茶具等日常生活或经营使用的陶瓷产品
卫生陶瓷	指	陶瓷制固定卫生设备等产品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会	指	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说明书、转让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金融办、省金融办	指	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环境保护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京银、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最近两年以来，近两年内	指	2014年1月1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报告期	指	2014年度、2015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Ming Yu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4,232.8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100799318262W

法定代表人：邱秋雄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7 年 4 月 17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9 日

住所：广东省潮州市二期工业园振湖北路东侧（地块二）

邮政编码：521000

公司电话：0768-6873680

公司传真：0768-6876036

互联网网址：[www.mingyu-porcelain.com](http://www.mingyu-porcelain.com)

电子信箱：[czzq@pub.chaozhou.gd.cn](mailto:czzq@pub.chaozhou.gd.cn)

董事会秘书：张建忠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行业代码为“C30”；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代码为“C307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公司发布）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代码为“C307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公司发布）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家用器具与特殊消费品，行业代码为“13111013”。

经营范围：设计、生产和销售：陶瓷制品，陶瓷花纸，瓷泥，瓷釉，耐火材

料；塑料、玻璃、五金、工艺制品、竹、木、藤制品等陶瓷相关包装配套材料（以上项目不含印刷、化学危险品）。

主营业务：公司致力于日用陶瓷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应用于家庭、酒店、餐厅等日常使用。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2,328,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 1、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

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后，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 2、《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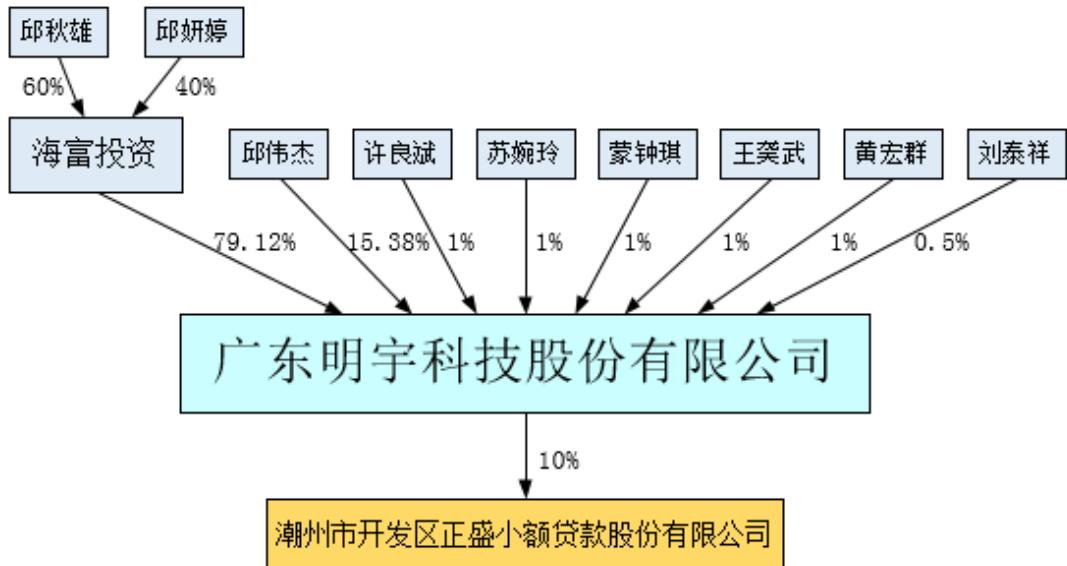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锁定的承诺与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一致。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公开转让的股份数(股)
1	海富投资	一般法人股东	33,490,000	79.12	否	0
2	邱伟杰	自然人股东	6,510,000	15.38	否	0
3	许良斌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0
4	苏婉玲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0
5	蒙钟琪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0
6	王癸武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0
7	黄宏群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0
8	刘泰祥	自然人股东	211,640	0.50	否	0
合计			42,328,000	100.00	-	0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 1、正盛小贷简要情况

2014年9月30日，广东省金融办发布《关于核准潮州市开发区正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资格的通知》，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府[2009]5号）、《广东省小额贷款公司管理办法（试行）》（粤金[2009]10号）等有关文件规定，经省小额贷款公司准入审核委员会审核，核准潮州市开发区正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资格。

2014年10月15日，正盛小贷在潮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44510000049097，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许炜升，公司住所为广东省潮州市潮州大道中段富华商厦1102号；经营范围为：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其他经批准业务。

正盛小贷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金额 (万元)	持股比例
1	广东展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法人股东	2,500	25.00%
2	潮州市广嘉陶瓷制作有限公司	一般法人股东	1,300	13.00%
3	广东成兴不锈钢制品实业有限公司	一般法人股东	1,200	12.00%

4	明宇科技	一般法人股东	1,000	10.00%
5	蔡文鑫	自然人股东	2,000	20.00%
6	薛家锐	自然人股东	1,000	10.00%
7	陈燕绚	自然人股东	1,000	10.00%
<b>合计</b>			<b>10,000</b>	<b>100.00%</b>

注：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正盛小贷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二）主要股东情况

### 1、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1	海富投资	一般法人股东	33,490,000	79.12	否
2	邱伟杰	自然人股东	6,510,000	15.38	否
3	许良斌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4	苏婉玲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5	蒙钟琪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6	王羹武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7	黄宏群	自然人股东	423,272	1.00	否
8	刘泰祥	自然人股东	211,640	0.50	否
<b>合计</b>			<b>42,328,000</b>	<b>100.00</b>	<b>-</b>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及近两年变化情况

####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海富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79.12%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海富投资的前身为潮州市海富瓷业有限公司。海富瓷业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7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邱秋雄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60%，邱研婷出资 20 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0%。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东海富投资的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经营期限为长期，法定代表人邱秋雄，注册地址：广东省潮州市二期工业园区振潮北路东侧 A18-1 地块左侧，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	----	---------	---------

1	邱秋雄	120	60
2	邱妍婷	80	40
<b>合计</b>		<b>200</b>	<b>100</b>

### (2) 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邱秋雄先生、邱妍婷女士和邱伟杰先生，认定理由如下：

①邱秋雄、邱妍婷通过海富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79.12%的股份；②邱伟杰直接持有公司 15.38%的股份；③三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94.5%的股份；④邱秋雄与邱妍婷为夫妻关系，邱伟杰为邱秋雄、邱妍婷之子。

邱秋雄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6 月出生，高中学历。1989 年 3 月至 1994 年 10 月，创办潮州市枫溪长美纸箱厂；1994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 月创办潮州市枫溪长美化工厂；2003 年 2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潮州市大明瓷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任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邱妍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 8 月出生，高中学历。2007 年 4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董事；2010 年 9 月至今，任潮州市海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邱伟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 年 5 月出生，高中学历。2013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明宇陶瓷实业有限公司，任董事；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任监事；2015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

###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变化情况

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海富投资，邱秋雄、邱妍婷和邱伟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3、主要股份其他争议事项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未设定质押等担保，不存在被冻结或第三方权益

等任何权利限制情形；在可预见的期限内该等股份的权利亦不会因担保、冻结或其他第三方权益等而受到任何限制；该等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纠纷。

公司直接或间接股东关系如下：海富投资的股东为邱秋雄和邱妍婷，邱秋雄与邱妍婷为夫妻关系，邱伟杰为其二人之子，苏婉玲为邱秋雄、邱妍婷二人之外甥女，与邱伟杰为姐弟关系。。

### （三）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2007年4月，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2007年1月9日，潮州市工商局核发“粤潮名称预核外字[2007]第070000183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名称为“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2007年2月10日，明宇瓷业全体股东签署了《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章程》。

2007年3月8日，潮州经济开发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设立合作经营“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大明瓷业与林清辉先生（中国台湾）在潮州经济一些发试验区合作经营“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同意合作双方于2007年2月10日签订的合作公司《合同》及《章程》；公司投资总额为4,500万元，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其中大明瓷业认缴1,849万元，以现金出资，占注册资本的73.96%，林清辉认缴651万元人民币，现汇出资（以港元折值投入），占注册资本的26.04%，合作各方首期认缴出资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的三个月内投入认缴出资额的15%，其余认缴出资在二年内缴足。

2007年3月12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了“商外资粤潮合作证[2007]0005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经营范围为设计、生产和销售：陶瓷制品，陶瓷花纸，瓷泥，瓷釉，耐火材料；塑料、玻璃、五金、工艺制品、竹、木、藤制品等陶瓷相关包装配套材料（以上项目不含印刷、化学危险品）。

2007年4月17日，潮州市工商局向明宇瓷业核发“粤潮核设外字[2007]第0700032207号”核准设立登记通知书，并核发注册号为“企作粤潮总字第19038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0	73.96
2	林清辉	6,510,000	0	26.04
	合计	25,000,000	0	100.00

注：大明瓷业成立于2003年2月20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00万元，其中邱秋雄出资2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80%，邱妍婷出资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20%。2015年11月，该公司已注销。

## 2、2007年4月，变更投资币种

2007年4月20日，明宇瓷业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林清辉的投资币种由港币变更为等值美元。2007年5月8日，潮州经济开发试验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潮经发项[2007]04号”《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投资币种变更事项。2007年5月11日，广东省人民政府核发了变更后的《批准证书》。

## 3、2007年5月，增加实收资本

2007年5月29日，有限公司向潮州市工商局申请变更增加实收资本至2,000,277.63元，其中：林清辉（台湾）增加实缴出资2,000,277.63元人民币（以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8%，占本次增加实缴出资部分的100%。

2007年5月25日，潮州市三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潮三友（2007）验字第041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实缴出资部分，已足额缴纳。

2007年5月29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07]第0700057468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0.00	73.96
2	林清辉	6,510,000	2,000,277.63	26.04
	合计	25,000,000	2,000,277.63	100.00

## 4、2007年8月，增加实收资本

2007年8月6日，有限公司向潮州市工商局申请增加实收资本至

6,510,000.00 元，其中：林清辉增加实缴出资 4,509,722.37 元人民币（以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 18.04%，占本次增加实缴出资部分的 100%。至此股东林清辉认缴的明宇有限 26.04% 股权部分已全部缴足。

2007 年 7 月 30 日，潮州市三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潮三友（2007）验字第 074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实缴出资部分，已足额缴纳。

2007 年 8 月 9 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07]第 0700091642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0.00	73.96
2	林清辉	6,510,000	6,510,000	26.04
合计		25,000,000	6,510,000	100.00

### 5、2007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企业类型变更

2007 年 8 月 8 日，明宇瓷业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林清辉将其持有的明宇瓷业的 26.04% 的股权转让给香港明宇。2007 年 8 月 8 日，林清辉与香港明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明宇瓷业的 26.04% 的股权，以 65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香港明宇；2007 年 8 月 8 日，明宇瓷业签署《章程》变更书。

2007 年 9 月 28 日，明宇瓷业获潮州经济开发实验区管理委员会核发的“潮经发项[2007]18 号”《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本次变更。

2007 年 9 月 29 日，广东省政府出具“商外资粤潮合作证字[2007]000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7 年 10 月 25 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07]第 0700111870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企业由合作经营（台资）企业变为合作经营（港资）企业。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0.00	73.96

2	香港明宇	6,510,000	6,510,000	26.04
	合计	25,000,000	6,510,000	100.00

注：香港明宇成立于2007年3月14日，注册资本为10,000港币，公司成立时的股东为邱秋雄；2007年3月20日，邱秋雄将其持有的香港明宇100%股权转让给邱妍婷；2007年8月23日，邱妍婷将其持有的香港明宇100%股权转让给邱桂亮；2013年4月20日，邱桂亮将其持有的香港明宇100%股权转让给邱伟杰。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香港明宇尚在注销过程中。

## 6、2008年10月，增加实收资本

2008年10月20日，有限公司向潮州市工商局申请增加实收资本至9,290,000.00元，其中：大明瓷业增加实缴出资2,780,000.00元人民币（以人民币出资），本次增加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11.12%，占本次增加实缴出资部分的100%，股东香港明宇实缴0.00元。

2008年10月16日，潮州市三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潮三友（2008）验字第09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实缴出资部分，已足额缴纳。

2008年10月21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08]第0800133750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2,780,000	73.96
2	香港明宇	6,510,000	6,510,000	26.04
	合计	25,000,000	9,290,000	100.00

## 7、2009年9月，增加实收资本

2008年6月5日，明宇瓷业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合作公司大明瓷业，未按期注入资金部分，延长出资期限至2010年4月17日，并修改公司章程。

2008年6月17日，明宇瓷业获广东潮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的“潮经发项[2008]11号”《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要求延期出资的批复》，同意大明瓷业出资期限延期至2010年4月17日。

2009年9月18日，有限公司向潮州市工商申请变更实收资本至14,290,000.00元，其中：大明瓷业增加实缴出资5,000,000元人民币（以人民

币出资），本次增加实缴出资占注册资本 20.00%，占本次增加实缴出资部分的 100%，股东香港明宇实缴 0.00 元。

2009 年 9 月 15 日，潮州市三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潮三友（2009）验字第 09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实缴出资部分，已足额缴纳。

2009 年 9 月 18 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09]第 0900152011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7,780,000	73.96
2	香港明宇	6,510,000	6,510,000	26.04
合计		25,000,000	14,290,000	100.00

### 8、2009 年 10 月，增加实收资本

2009 年 10 月 10 日，有限公司向潮州市工商局申请变更实收资本至 20,790,000.00 元，其中：大明瓷业增加实缴出资 6,500,000.00 元人民币（以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 26.00%，占本次增加实缴出资部分的 100%。

2009 年 10 月 9 日，潮州市三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潮三友（2009）验字第 10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实缴出资部分，已足额缴纳。

2009 年 10 月 10 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09]第 0900155394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14,280,000	73.96
2	香港明宇	6,510,000	6,510,000	26.04
合计		25,000,000	20,790,000	100.00

### 9、2009 年 10 月，增加实收资本

2009 年 10 月 20 日，有限公司向潮州市工商局申请变更实收资本至 25,000,000.00 元其中：大明瓷业增加实缴出资 4,210,000.00 元人民币（以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 16.84%，占本次增加实缴出资部分的 100%，股东香港

明宇实缴 0.00 元。

2009 年 10 月 19 日，潮州市三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潮三友（2009）验字第 103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实缴出资部分，已足额缴纳，至此公司注册资本已全额缴足。

2009 年 10 月 20 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09]第 0900157169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大明瓷业	18,490,000	18,490,000	73.96
2	香港明宇	6,510,000	6,510,000	26.04
<b>合计</b>		<b>25,000,000</b>	<b>25,000,000</b>	<b>100.00</b>

#### 10、2010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 12 日，明宇瓷业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大明瓷业将其持有的公司 73.96% 股权转让给海富瓷业。

2010 年 10 月 12 日，大明瓷业与海富瓷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明宇有限的 73.96% 的股权以 1,84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海富瓷业。2010 年 10 月 12 日，明宇瓷业签署《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章程变更书》。

2010 年 11 月 1 日，广东潮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潮经发项[2010]13 号”《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合同〉、〈章程〉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本次变更。

2010 年 11 月 2 日，广东人民政府出具“商外资粤潮合作证字[2007]0005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 年 11 月 4 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外字[2010]第 1000149147 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海富瓷业	18,490,000	18,490,000	73.96
2	香港明宇	6,510,000	6,510,000	26.04

合计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	------------	------------	--------

### 11、2012年12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并变更企业类型

2012年12月4日，明宇瓷业董事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香港明宇将其持有的公司26.04%股权转让给邱伟杰；2012年12月4日，香港明宇与邱伟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明宇瓷业的26.04%的股权以65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邱伟杰；2012年12月6日，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上述变更；2012年12月6日，明宇瓷业签署《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章程》。

2012年12月5日，广东潮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潮经发项[2012]26号”《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股权转让事项，同意公司变更为内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12月12日，潮州市工商局出具“粤潮核变通内字[2012]第1200202505号”《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海富瓷业	18,490,000	18,490,000	73.96
2	邱伟杰	6,510,000	6,510,000	26.04
合计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 12、2015年6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6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4,000万元，其中海富瓷业增资出资1,500万元，邱伟杰增加出资0元，增资后的出资比例为海富瓷业出资人民币3,349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83.725%，邱伟杰认缴出资人民币651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16.275%；2015年6月14日，公司签署《章程修正案》，章程规定海富瓷业新增认缴的出资1,500万元，应于2016年6月14日之前缴足。

2015年6月18日，潮州市工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核发新的营业执照。

根据潮州盛德出具的“潮盛德（2015）内验字第012号”《验资报告》、“潮盛德（2015）内验字第013号”《验资报告》、“潮盛德（2015）内验字第014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7月16日，公司已收到实缴注册资本金4,0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海富瓷业	33,490,000	83.725
2	邱伟杰	6,510,000	16.275
合计		40,000,000	100.00

### 13、2015年9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9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法人股东海富瓷业名称变更为海富投资，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至4,232.8万元，其中许良斌认缴出资42.3272万元、苏婉玲认缴出资42.3272万元、蒙钟琪认缴出资42.3272万元、王葵武认缴出资42.3272万元、黄宏群认缴出资42.3272万元、刘泰祥认缴出资21.1640万元，全部认缴出资应于2015年12月31日之前缴足；2015年9月21日，公司签署《章程修正案》。

根据潮州盛德出具的“潮盛德(2015)内验字第024号”《验资报告》、“潮盛德(2015)内验字第02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9月25日，公司已收到实缴注册资本金4,232.80万元；

2015年9月29日，潮州市工商局核准本次变更，并核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5100799318262W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海富投资	33,490,000	79.12
2	邱伟杰	6,510,000	15.38
3	许良斌	423,272	1.00
4	蒙钟琪	423,272	1.00
5	苏婉玲	423,272	1.00
6	王葵武	423,272	1.00
7	黄宏群	423,272	1.00
8	刘泰祥	211,640	0.50
合计		42,328,000	100.00

#### 14、2015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6 月 8 日，潮州市工商局向公司核发“粤名称变核内冠字[2015]第 1500022874 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公司名称为“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5 日，中天运会计师出具了股改《审计报告》，根据该报告，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值为 49,150,165.19 元；

2015 年 11 月 17 日，中天和评估师对明宇瓷业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明宇瓷业的市场价值（净资产）为 5,574.83 万元。

2015 年 11 月 18 日，明宇瓷业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 4,232.80 万元。

2015 年 11 月 18 日，全体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全体发起人同意按其股权比例将在明宇有限所享有的净资产折为明宇股份的出资，股份公司股本为 4,232.80 万股。

2015 年 12 月 4 日召开创立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按公司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并决定以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审计的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 49,150,165.19 元人民币，按 1: 0.861197512 比例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确定变更后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42,328,000 股，公司股东按照原有出资比例持有相应份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值 6,822,165.19 元作为溢缴出资，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15 年 12 月 4 日，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出具了“中天运（浙江）[2015]验字第 000013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整体变更情况进行了验证。

2015 年 12 月 9 日，股份公司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潮州市工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100799318262W 的《营业执照》。本次整体股改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海富投资	33,490,000	79.12
2	邱伟杰	6,510,000	15.38
3	许良斌	423,272	1.00
4	苏婉玲	423,272	1.00
5	蒙钟琪	423,272	1.00
6	王羹武	423,272	1.00
7	黄宏群	423,272	1.00
8	刘泰祥	211,640	0.50
合计		42,328,000	100.00

#### (四) 有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持股明细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 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邱秋雄	董事长、总经理	-	-	20,094,000	47.47%	47.47%
邱妍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13,396,000	31.65%	31.65%
邱伟杰	董事、副总经理	6,510,000	15.38%	-	-	15.38%
张建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	-	-
李洁	董事	-	-	-	-	-
黄惠如	监事会主席	-	-	-	-	-
黄宏群	监事	423,272	1.00%	-	-	1.00%
王羹武	监事	423,272	1.00%	-	-	1.00%
合计		7,356,544	17.38%	33,490,000	79.12%	96.50%

#### (二) 董事会成员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从就任之日起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董事长由董事会过半数

成员选举产生。

公司董事名单如下表：

姓名	职位	任期
邱秋雄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11月15日-2018年11月14日
邱妍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5年11月15日-2018年11月14日
邱伟杰	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11月15日-2018年11月14日
张建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5年11月15日-2018年11月14日
李洁	董事	2016年2月24日-2018年11月14日

### 1、邱秋雄

简历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2、邱妍婷

简历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3、邱伟杰

简历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4、张建忠

张建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1993年5月至2002年7月，就职于潮州市嘉利达音响设备厂，任法人代表；2002年8月至2006年8月，自由职业；2006年9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潮州市益美电器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2011年11月至2015年4月，自由职业；2015年5月至2015年10月，就职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5、李洁

李洁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2005年8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潮州市鸿达陶瓷有限公司，任外贸业务员；2006年8月至2011年8月，就职于潮州市大明瓷业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11年9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2月起任公司董事。

### (三) 监事会成员

公司监事由 3 名人员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监事。公司监事任期三年，任职期满可连选连任。名单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任期
1	黄惠如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11 月 15 日-2018 年 11 月 14 日
2	王葵武	监事	2015 年 11 月 15 日-2018 年 11 月 14 日
3	黄宏群	监事	2015 年 11 月 15 日-2018 年 11 月 14 日

#### 1、黄惠如

黄惠如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2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3 年 11 月至 2011 年 7 月，就职于大明瓷业有限公司，任外贸跟单员；2011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就职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任外贸负责人；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会主席。

#### 2、王葵武

王葵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8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2 年 11 月至 2000 年 8 月，就职于汕头工商银行，任办事员；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海程润达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11 月，就职于江西信强混凝土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海程润达供应链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3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市信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监事；2014 年 10 月起至今就职于潮州市开发区正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

#### 3、黄宏群

黄宏群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 2 月出生，高中学历。1989 年 10 月起至今就职于潮州市潮安区彩塘成兴不锈钢制品厂（普通合伙），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00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成兴不锈钢制品实业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监事。

### (四)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 4 人组成，名单如下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1	邱秋雄	董事长、总经理
2	邱妍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	邱伟杰	董事、副总经理
4	张建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1、邱秋雄

简历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2、邱妍婷

简历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3、邱伟杰

简历请参见本节“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4、张建忠

简历请参见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799.52	4,792.7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99.82	2,389.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99.82	2,389.91
每股净资产（元）	1.18	0.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0.96
资产负债率	35.90%	50.14%
流动比率（倍）	1.57	2.59
速动比率（倍）	0.90	2.27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861.25	1,368.61
净利润（万元）	449.91	37.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91	37.76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6.59	37.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6.59	37.25
毛利率(%)	29.29	29.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1	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12	1.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3	5.75
存货周转率(次)	3.68	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51.51	-1,096.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2	-0.44

注1：公司财务指标变动是合理的，不存在异常情况。

注2：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text{ 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_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0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为报告期月份数；Mi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为期初股份总数；S1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为报告期缩股数；M0报告期月份数；Mi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text{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 \text{ 每股净资产} = \text{年末股东权益} \div \text{年末股份总数}$$

$$(5) \text{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年末股东权}$$

益 $\div$ 年末股份总数

(6)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div$ 营业收入 $\times 100\%$

(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E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E_0$ 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 $\div$ 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9)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div$ 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10)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 $\div$ 资产总额)  $\times 100\%$

(1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12)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存货)  $\div$ 流动负债

## 六、中介机构情况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运勇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 1 号

联系电话：0769-22119285

传真：0769-22119285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晓枭

项目小组成员：何理荣、王辉、何流闻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京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君政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6 号经易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68357550

传真：010-68357546

经办律师：徐虎、陈伟华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祝卫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

联系电话：010-88395676

传真：010-88395200

经办注册会计师：郑彦臣、陈新胜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负责人：杨竺鑫

住所：杭州市下城区绍兴路 168 号 1109 室

联系电话：0571-85865200

传真：0571-85865255

经办注册会计师：雍春梅、娄陈娟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

#### （一）主营业务情况

明宇科技主营业务为日用陶瓷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将传统制造工艺和现代生产技术紧密结合，生产过程严格质量控制，产品设计以市场潮流为导向，各环节配套服务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宗旨。目前公司产品远销美国、英国、南非等国家和地区。伴随着市场发展与产业结构升级，公司审时度势、与时俱进，深化自主研发与技术创新，致力于不断提升在日用陶瓷行业的竞争力和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686,070.47 元和 38,612,527.23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为 100%，主营业务明确。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日用陶瓷制品，产品种类丰富，主要包括餐具系列（碗、保鲜碗、盘、碟、汤匙等）、咖啡具系列、茶具系列、家用及礼品盖杯系列、家用保鲜盒系列、桌面花盆系列等，既可供家庭日常使用，又可供酒店、餐厅、咖啡厅等经营所用，亦可作为礼品馈赠。公司还为世界知名咖啡连锁店定制高品质咖啡杯等产品。

公司产品制作工艺精湛，融合了新型陶瓷窑炉节能技术、高强度新型材料配方、釉下印彩装饰技术等；产品设计理念多元，包括传统高贵古典风格设计、清新现代风格设计、卡通时尚风格设计等。目前，公司产品兼具健康、环保、美观、耐用等特点。

公司主要产品如下：

产品	产品展示	产品特点介绍
----	------	--------

餐具		材质健康环保，安全不掉色，健康无毒害；经过高温烧制，完全磁化，吸水率低于3%，光泽亮丽，防止细菌及食物残留进入餐具；设计理念符合人体工学。
咖啡具		
茶具		设计注重细节：弧线流畅柔美；壶身口径凹形设计，壶盖凸形设计，契合度好，倒水时不易脱落；口径光滑细腻；瓷质通透，毫无杂质。
家用单杯、礼品盖杯		图案设计雅观别致，融合文化内涵；手柄设计符合人体工学，光滑细腻；杯盖设计健康环保，圆润考究；杯子内壁釉面光滑，易于清洗。
家用厨房保鲜盒		耐高低温；密封性佳、无渗漏，有效防止食物变质，延长保鲜期；釉面质地光滑，易清洗；釉下彩设计，时尚大方。
创意桌面花盆		密度高、分量足；简约朴素，釉面光亮通透，亮度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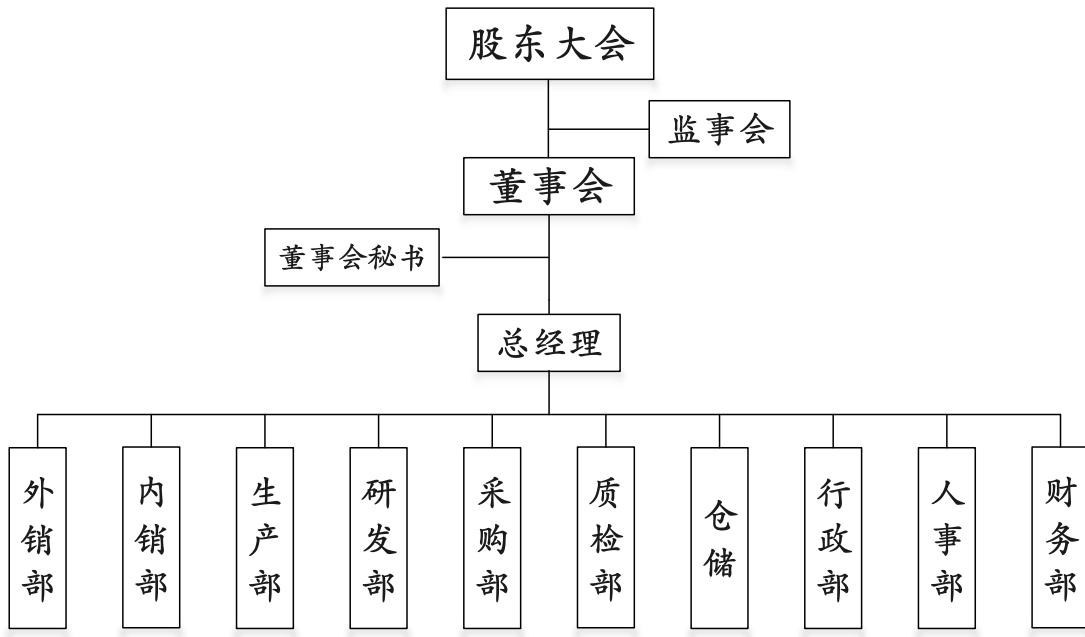
公司为 Costa Coffe、McCafe 等世界知名咖啡连锁店供应咖啡杯等产品，具体产品图片如下：

知名品牌客户	Costa Coffe	Mc Cafe
--------	-------------	---------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工艺流程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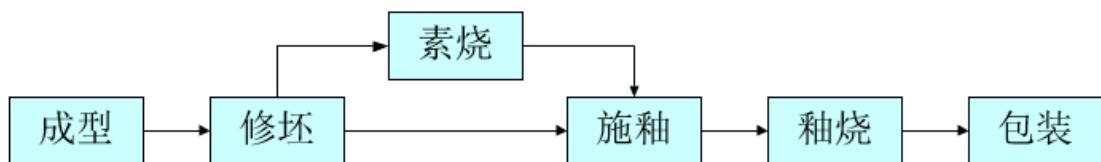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生产部	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公司下达的产品生产任务
2	研发部	改进陶瓷生产技术；优化生产工艺；引进和改造生产设备；调试和研制原材料；进行产品设计
3	采购部	负责采购公司生产的主、辅材料、能源及杂项的采购
4	外销部	开拓国外市场；及时跟进国外客户订单；维护国外客户关系等
5	内销部	开拓国内市场；及时跟进国内客户订单；维护国内客户关系等
6	质检部	按标准对购买原材料进行入库检验；对生产过程中各环节半成品进行过程检验；按行业标准、客户要求对产成品进行出库检验，检查并挑选符合条件的产品

7	仓储	负责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等保管及进出仓库的统计工作
8	行政部	负责公司内部、外部的行政管理事务
9	人事部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的一切事务
10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方面的一切事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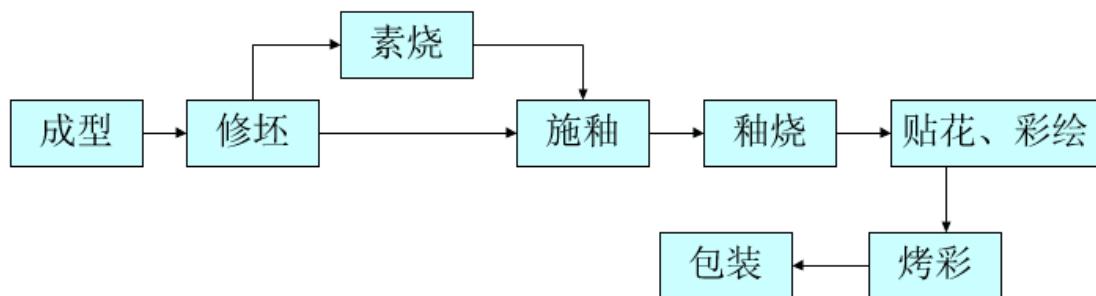
## (二) 生产流程

### 1、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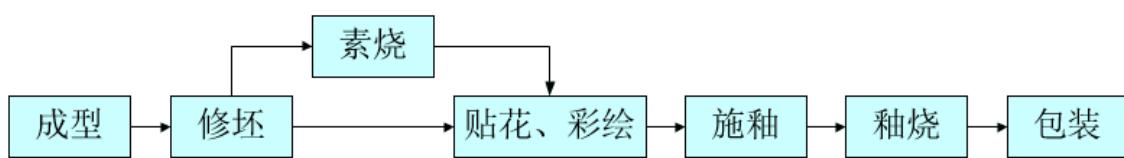
#### (1) 白胎、色釉产品工艺流程:



#### (2) 釉上彩产品



#### (3) 釉下彩产品



### 2、主要工序

序号	工序	主要内容
1	成型	产品的初始成型过程分为两类，滚压成型和高压铸模成型。滚压成型主要应用于圆形产品，成型前工艺为瓷土切割；高压铸模成型应用于多种复杂形状的产品，成型前工艺为打浆和抽压。
2	修坯	公司产品修坯工序主要在旋车上操作，车中心立有木桩，桩顶端圆形，修坯时将坯放于桩上，旋转后用砂网锉坯，使坯体里光外平。另有部分产品的修坯工序依赖人工，由工人用车刀进行修整。
3	素烧	陶瓷坯体在施釉前先进行一次素烧，未上釉的生坯经过 200℃~300℃ 的烧成称为素烧，素烧后的坯称素坯。采用素烧方法的目的是增加坯

		体的机械强力，不易损坏。在正品素烧坯上施釉，不致因浸湿而散裂，可提高正品率、减少废品和次品率。
4	施釉	在成型的陶瓷坯体表面施以釉浆，其方法有手工施釉、踩内釉、车施釉等多种。公司生产依据坯体形状、厚薄，采用相应的施釉方法。
5	釉烧	经过素烧的坯体施釉后，再入窑焙烧，其窑火温度根据瓷器及釉料的成分而有所不同。其中素坯施釉后经过 1250℃~1350℃的高温二次烧成，称为高温釉烧。
6	贴花、彩绘	贴花是将花纸上的彩色图案移至陶瓷坯体或釉面，亦称“移花”，是现代陶瓷常用的装饰技法，分为釉上贴花和釉下贴花等。彩绘是使用调制好的有机颜料在陶瓷坯体或釉面绘制图案。
7	烤彩	通过高温淬烤，使绘制好的图案与陶瓷坯体完美融合，紧密牢固，极大增强了陶瓷制品的色彩表现力。
8	包装	成品经检查包装后出货或入库。

### 三、公司业务有关资源情况

#### (一) 主要技术

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技术和设备，以及多年的生产经验积淀和技术研究改进，公司目前已掌握了陶瓷生产的多项关键技术，为公司生产健康、环保、美观、耐用的陶瓷产品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

##### 1、釉下印彩装饰技术

目前，公司着力开发釉下彩系列产品。釉下彩装饰是用釉下颜料或用釉下贴花纸，在坯体表面上进行彩饰，再覆盖一层釉，经高温烧制而成。釉下彩瓷画面光亮，同时由于画面在透明釉层之下，耐磨损、耐酸碱盐侵蚀，环保耐用。

##### 2、新型陶瓷窑炉节能技术

公司目前的窑炉为高效、节能、环保的隧道窑，处于同行业较高水平。隧道窑的连续性好、热效率高，热能得到充分利用，相比于传统窑炉，公司所使用的窑炉在同等条件下，可减少 35%的能耗，真正契合了国家“节能环保”的政策方针，同时降低了生产成本。与之配套的窑车采用国际上先进的节能架构，车体质量轻，排气量大，减少热能损耗，提高整体生产效率。

##### 3、高强度新型材料配方

公司成功研制出高强度新型材料配方。目前此配方产品已投入生产，其高强度、抗冲击、耐磨损等特性，有效弥补了日用陶瓷产品易碎的缺点，转变了人们

对于日用陶瓷产品的认知。每个高强度新型配方产品出厂前，由质检部对其进行冲击测试，打造产品至臻品质。

## (二) 无形资产

### 1、专利权

目前，公司取得 1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实际控制人邱秋雄先生将一项正在申请中发明专利“一种适用于烧制陶瓷产品的节能减排隧道窑”无偿转让给明宇科技，目前相关转让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上述专利技术均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且不存在权属纠纷。

#### (1) 已授权专利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 项授权发明专利“一种高强度陶瓷复合材料”，是通过受让所得；拥有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一种窑车”，是无偿受让自实际控制人邱秋雄；同时，公司拥有 12 项外观设计专利。

公司目前使用的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专利权人	专利性质	专利状态
1	一种高强度陶瓷复合材料	ZL 201410187673.2	2014.05.06	明宇科技	发明专利	专利权维持
2	一种窑车	ZL 201520503245.6	2015.07.14	明宇科技	实用新型专利	专利权维持
3	菠萝碟	ZL 201530375583.1	2015.09.25	明宇科技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4	浮雕花叶蝶	ZL 201530375816.8	2015.09.25	明宇瓷业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5	苹果碟	ZL 201530375370.9	2015.09.25	明宇科技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6	芒果碟	ZL 201530375785.6	2015.09.25	明宇科技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7	草莓碟	ZL 201530375349.9	2015.09.25	明宇科技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8	梨形碟	ZL 201530375472.0	2015.09.25	明宇科技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9	海螺碟	ZL 201530375715.0	2015.09.25	明宇科技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10	柠檬碟	ZL 201530375871.7	2015.09.25	明宇瓷业	外观专利	专利权

						维持
11	枫叶碟	ZL 201530375733.9	2015.09.25	明宇瓷业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12	树叶碟	ZL 201530377366.6	2015.09.28	明宇科技	外观专利	专利权维持
13	浮雕白菜碟	ZL 201530375700.4	2015.09.25	明宇科技	外观设计	专利权维持
14	鱼形碟	ZL 201530377335.0	2015.09.28	明宇科技	外观设计	专利权维持

## (2) 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邱秋雄正将申请中发明专利“一种适用于烧制陶瓷产品的节能减排隧道窑”无偿转让给明宇科技。相关申请中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申请项目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	申请人	专利性质	专利状态
1	一种适用于烧制陶瓷产品的节能减排隧道窑	201510396532.6	2015.07.08	邱秋雄	发明专利	正在申请

## 2、商标权

### (1) 已注册商标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商标权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图形)	注册号	权利人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核定使用商品
1		8711715	明宇瓷业	2012.04.14至2022.04.13	原始取得	19类
2		4355551	明宇瓷业	2008.01.28至2018.01.27	受让取得	21类

### (2) 正在申请中的商标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文字/图形)	申请号	申请进度	申请人	核定使用商品

1	 明宇陶瓷	17190796	已受理	明宇瓷业	21类
---	---	----------	-----	------	-----

###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人	土地坐落	地号	使用面积(㎡)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权利终止日期
1	明宇瓷业	潮州市二期工业园区振潮北路东侧(地块一)	潮府国有(2012)第02632号	7,466.87	工业用地	国有出让	2056.06.18
2	明宇瓷业	潮州市二期工业园区振潮北路东侧(地块二)	潮府国有(2012)第02631号	12,569.84	工业用地	国有出让	2056.06.18
3	明宇瓷业	潮州市二期工业园区振潮北路东侧(地块三)	潮府国有(2012)第02630号	2,709.06	工业用地	国有出让	2056.06.18

### (三) 公司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业务许可资格及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关	取得日期	有效期
1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16Q11141RO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16.02.19	至2018.09.15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输美日用陶瓷生产厂认证证书	44T496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12.09	-
3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21960067	中华人民共和国潮州海关	2016.01.21	长期
4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581076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2016.01.11	-
5	出入境检验检疫备案登记表(自理企业)	16012117733190000638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6.01.26	-
6	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4451002015000021	潮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6.01.05	至2018.01.04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无特许经营权。

#### (五)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公司依法拥有相关产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93.3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4,131,576.10	995,773.39	23,135,802.71	95.87%
机器设备	12,724,012.82	604,391.35	12,119,621.47	95.25%
运输工具	1,261,162.00	748,843.05	512,318.95	40.62%
电子设备	214,000.00	192,600.00	21,400.00	10.00%
合计	38,330,750.92	2,541,607.79	35,789,143.13	93.37%

#### (六) 生产经营场所

公司生产经营场所均为公司在自有购置国有土地基础上进行建设的房屋，主要包括一栋办公大楼、三栋厂房及两栋配套用房，生产经营主要场所具体情况如下：

##### 1、办公场所

办公场所（A 栋）：公司拥有办公大楼 1 栋，建筑面积为 1,792 平方米。

##### 2、生产场所

公司拥有生产用厂房 3 栋，其中生产厂房（B 栋）建筑面积为 2,340 平方米；生产厂房（C 栋）建筑面积为 2,340 平方米；生产厂房（D 栋）建筑面积为 15,000 平方米。

##### 3、配套用房

公司拥有宿舍、食堂等配套用房 2 栋，其中配套用房（E 栋）建筑面积为 780 平方米；配套用房（H 栋）建筑面积为 2,250 平方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有房屋尚未取得房产证等产权证明文件，公司自建房屋尚未取得产权证明的瑕疵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已取得

潮州市城乡规划局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报告期内并未存在被城乡规划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形。同时上述房屋均为公司在购置国有土地基础上进行建设的房屋，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承诺若上述房屋建设等程序瑕疵，致使公司需搬迁场地的，其本人将及时落实公司新厂房搬迁事宜，并承担新厂房搬迁对公司造成的损失。

### (七) 公司人员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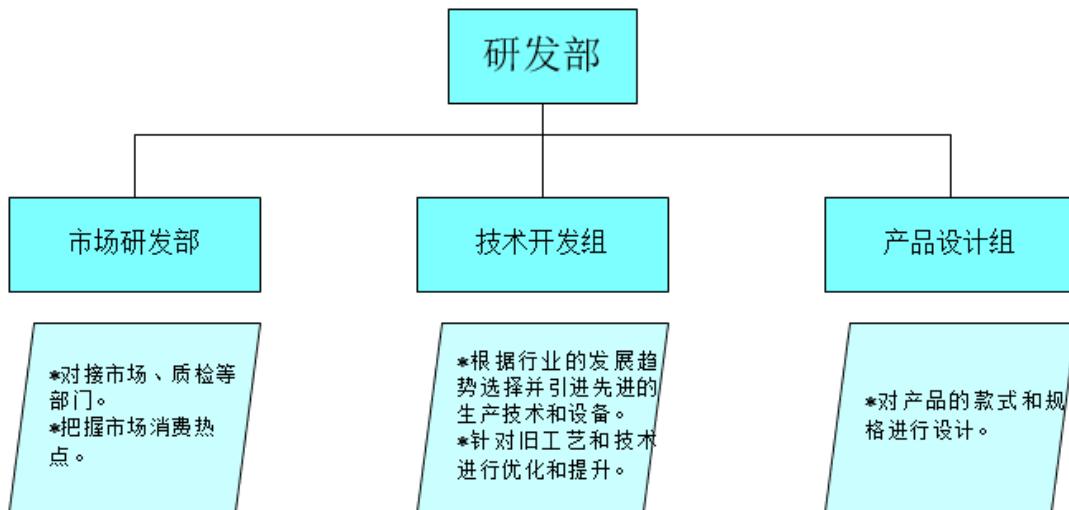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239 名，员工受教育程度、岗位构成、年龄分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结构	人数	占比
按学历分类	本科及以上	1	0.42%
	大专	12	5.02%
	中专技校及高中	32	13.39%
	中专技校及高中以下	194	81.17%
	合计	239	100.00%
按专业分类	管理人员	11	4.60%
	销售人员	10	4.18%
	技术人员	6	2.51%
	生产人员	201	84.10%
	财务人员	6	2.51%
	行政后勤人员	5	2.09%
	合计	239	100.00%
按年龄分类	30 岁以下	42	17.57%
	31-40 岁	69	28.87%
	41-50 岁	86	35.98%
	51 岁以上	42	17.57%
	合计	239	100.00%

注：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为 47 名员工购买了社保。根据潮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在用工方面尚未发现违反《劳动合同法》现象，也没有受过处罚记录。根据潮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出具的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已按规参加了社保，未存在受到该局处罚的记录。

## (八) 公司研发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机构设置



### 2、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研发部，负责对陶瓷生产技术开展研究工作，根据行业的发展趋势选择并引进先进的生产技术和设备，针对旧工艺和技术进行优化和提升；对材料的配方进行调试和研制，开发比重小、强度大、韧性好、热稳定性好新型陶瓷材料和陶瓷用具；同时，把握市场消费热点，对产品的款式和规格进行设计，不断提高产品的文化内涵和附加值，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不同层次、不同喜好的客户。此外，研发部会积极参与客户的新产品开发，在完成订单任务的同时加深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关系。

### 3、研发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拥有一支由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组成的研究队伍，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研发技术人员共计 6 人。

### 4、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邱秋雄先生。邱秋雄先生基本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主要股东情况”。

##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 收入分区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
	收入	收入
内销		
广东地区	5, 198, 888. 52	282, 411. 96
福建地区	315, 979. 49	-
上海地区	-	9, 076. 92
小计	5, 514, 868. 01	291, 488. 88
外销		
香港	23, 678, 416. 15	13, 394, 581. 59
英国	5, 555, 559. 71	-
德国	1, 360, 018. 96	-
南非	1, 628, 475. 42	-
美国	566, 323. 55	-
印度	158, 326. 50	-
西班牙	150, 538. 93	-
小计	33, 097, 659. 22	13, 394, 581. 59
合计	38, 612, 527. 23	13, 686, 070. 4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依靠出口实现，外销销售收入分别为 13, 394, 581. 59 元、33, 097, 659. 22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7. 87%、85. 72%。随着 2015 年开拓国内市场力度的不断加大，公司对出口依赖程度有所降低。公司内销市场以广东地区为主，外销市场（除香港）以英国、德国和南非市场为主。

### (二) 产品成本结构

公司生产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其中以材料成本占主要部分，占生产成本的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费用	5, 225, 449. 74	19. 14%	1, 716, 704. 81	17. 78%
制造费用	1, 460, 614. 22	5. 35%	688, 419. 87	7. 13%
材料成本	20, 615, 136. 37	75. 51%	7, 250, 132. 96	75. 09%
合计	27, 301, 200. 33	100. 00%	9, 655, 257. 64	100. 00%

### (三) 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情况如下：

序号	2015 年度		
	客户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永富隆	15, 318, 415. 18	39. 67%
2	BEST CHOICE M&P LIMITED	7, 910, 938. 25	20. 49%
3	UTOPIA TABLEWARE LTD	3, 073, 002. 99	7. 96%
4	ZENITH INT TRADING LTD	2, 980, 288. 64	7. 72%
5	广东工贸通外贸综合服务公司	1, 761, 069. 91	4. 56%
合计		31, 043, 714. 97	80. 40%
序号	2014 年度		
	客户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永富隆	13, 394, 581. 58	97. 87%
2	深圳市盈丰元进出口有限公司	234, 338. 46	1. 71%
3	深圳市文宝行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48, 073. 50	0. 35%
4	上海邦宁工贸有限公司	9, 076. 92	0. 07%
5	-	-	-
合计		13, 686, 070. 47	100. 0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 00%、80. 40%。2014 年，公司对关联方永富隆存在过度依赖的情况，当年从永富隆实现的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97. 87%。2015 年，通过向永富隆销售实现的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已下降为 39. 67%，公司逐步减少与永富隆关联交易的比重。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变化较大，主要原因是：①2014 年，出口是公司销售产品的最主要方式，公司通过在香港关联方永富隆间接与国外客户交易，利于满足国外客户外币交易要求和增强公司收汇便利性，因此向永富隆销售收入占比达 97.87%；②2015 年，公司逐步改变出口模式，与国外主要客户以直接销售方式进行交易，向永富隆销售收入占比降低至 39.67%；③2015 年公司加大国内市场开拓力度，与部分国内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内销收入占比增长至 14.28%。

报告期内，除永富隆之外，不存在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四）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及其占总采购金额的比重情况：

序号	2015 年度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1	广东远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4,584,070.80	16.70%
2	潮州市宏业石油气有限公司	4,139,565.00	15.26%
3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鹏升瓷泥厂	2,145,964.16	7.91%
4	潮州市东驰陶瓷颜料有限公司	909,401.70	3.35%
5	潮州市湘桥区裕业陶瓷原料厂	894,904.27	3.30%
合计		12,673,905.93	46.52%
序号	2014 年度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1	潮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3,690,265.49	38.42%
2	潮安县明宇瓷泥厂	1,468,254.70	15.29%
3	潮安县鸿安达纸品厂	677,000.00	6.02%
4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潮州供电局	348,478.54	3.63%
5	紫金县腾飞瓷土矿开采场	264,957.26	2.76%
合计		6,350,588.47	66.12%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合计占总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66.12% 和 46.52%。公司生产过程中能源消耗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能源采购金额占采购总额比重分别为 38.42%、31.96%，由于生产中需要保持能源的稳定持续供应，一般选择从较固定的能源供应商处采购，因此对单个能

源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较大。鉴于公司能根据自身需要和利益考虑自行选择能源供应商，同时对其他原材料单个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较小，公司不存在对供应商重大依赖的情况。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前五大供应商变化较大，主要原因是：①为更好地满足客户需求并提高公司产品竞争力，从 2014 下半年开始公司逐步提高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公司需要购进不同等级瓷泥以满足产品质量要求，因此对瓷泥供应商的选择有较大变化；②能源的消耗是公司成本的一个重要部分，基于利益考虑，公司 2015 年更换了能源供应商，另外公司窑炉改造后所使用燃料也由单一的天然气增加为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因此新增液化石油气供应商。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董监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 （五）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选取了金额较大的采购、销售等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 1、采购合同

公司生产中的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其中原材料主要是瓷泥、颜料、花纸和包装盒；能源是用于产品的素烧和釉烧过程，主要是天然气和液化石油气。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选取了报告期内 10 笔金额较大的原材料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潮州市东驰陶瓷颜料有限公司	颜料	550,000.00	2015.11.22	履行完毕
2	采购合同	潮州市东驰陶瓷颜料有限公司	颜料	305,000.00	2015.11.06	履行完毕
3	采购合同	潮州市潮安区东红瓷用颜料有限公司	颜料	224,000.00	2015.07.27	履行完毕
4	采购合同	潮安县明宇瓷泥厂	瓷泥	222,000.00	2014.04.02	履行完毕
5	采购	潮安县明宇瓷泥厂	瓷泥	213,600.00	2014.06.28	履行

	合同					完毕
6	采购合同	揭西县通顺达陶瓷厂	瓷泥	211, 432.00	2015. 12. 21	履行完毕
7	采购合同	潮州市东驰陶瓷颜料有限公司	颜料	209, 000.00	2015. 09. 28	履行完毕
8	采购合同	潮州市中浩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瓷泥	201, 474.00	2015. 08. 03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潮州市潮安区鸿安达纸品厂	纸箱	201, 240.00	2015. 08. 05	履行完毕
10	采购合同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鹏升瓷泥厂	瓷泥	200, 470.00	2015. 07. 29	履行完毕

由于生产的特性，天然气和石油气等能源必须不间断供应，因此公司与能源供应商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根据需求按照市场价格进行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供应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方名称	合同标的	供应方式	定价方式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能源供应合同	潮州市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按需供应	市场价格	2014. 01. 01 -2014. 12. 31	履行完毕
2	能源供应合同	广东远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天然气	按需供应	市场价格	2015. 01. 01 -2015. 12. 31	履行完毕
3	能源供应合同	潮州市宏业石油气有限公司	液化石油气	按需供应	市场价格	2015. 12. 01 -2015. 12. 31	履行完毕

## 2、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选取了报告期内 10 笔金额较大的销售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性质	合同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单位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外销合同	YONG FU LONG PORCELAIN CO. LIMITED	日用陶瓷	107, 242.70	美元	2015. 05. 28	履行完毕
2	外销合同	UTOPIA TABLEWARE LTD	日用陶瓷	87, 000.00	美元	2015. 10. 30	履行完毕
3	外销合同	BEST CHOICE M&P LIMITED	日用陶瓷	79, 530.00	美元	2015. 09. 20	履行完毕
4	外销合同	SPARKWAY (HK)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日用陶瓷	71, 985.76	美元	2015. 12. 20	履行完毕
5	外销合同	BEST CHOICE M&P LIMITED	日用陶瓷	62, 489.70	美元	2015. 05. 25	履行完毕
6	外销	ZENITH INT TRADING LTD	日用	60, 258.20	美	2015. 11. 25	履行

	合同		陶瓷		元		完毕
7	外销合同	YONG FU LONG PORCELAIN CO. LIMITED	日用陶瓷	58,740.00	美元	2015.07.12	履行完毕
8	外销合同	UTOPIA TABLEWARE LTD	日用陶瓷	55,941.00	美元	2015.10.10	履行完毕
9	内销合同	潮州市陶瓷工贸总公司	日用陶瓷	1,341,451.07	元	2015.11.20	履行完毕
10	内销合同	广东工贸通外贸综合服务公司	日用陶瓷	988,532.58	元	2015.11.16	履行完毕

### 3、银行借款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金额(万元)	贷款期限	抵押/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GDK47696 01201301 77	明宇瓷业	中国银行潮州分行	1,000.00	2013.06.28 -2014.06.27 (以实际提款日为准)	土地使用权抵押、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CZLD2013 169	明宇瓷业	建设银行潮州市分行	100.00	2013.09.26 -2014.09.17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3	CZLD2014 127	明宇瓷业	建设银行潮州市分行	800.00	2014.06.10 -2017.06.09	土地使用权抵押	正在履行
4	GDK47696 01201400 08	明宇瓷业	中国银行潮州分行	200.00	2014.01.06 -2014.07.05	土地使用权抵押、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5	GDK47696 01201402 93	明宇瓷业	中国银行潮州分行	800.00	2014.07.07 -2017.07.06	土地使用权抵押、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6	GDK47696 01201403 18	明宇瓷业	中国银行潮州分行	700.00	签约时间 2014.7.21 (应于30日内提款),借款期限12个月	土地使用权抵押、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7	CZLD2014 211	明宇瓷业	建设银行潮州市分行	50.00	2014.10.11 -2017.10.10	土地使用权抵押、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8	CZLD2014 212	明宇瓷业	建设银行潮州市分行	50.00	2014.10.11 -2015.06.04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9	GDK47696 01201503 29	明宇瓷业	中国银行潮州分行	700.00	签约时间 2015.8.4(应于30日内提款),借款期	土地使用权抵押、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限 12 个月		
--	--	--	--	--	---------	--	--

## (2) 抵押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正在履行的抵押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签约事项	有效期限	抵押物
1	GDY47696012013 0064 号《最高额 抵押合同》	明宇 瓷业	中国银行 潮州分行	为 GDK47696012013017 7 号《人民币流动资 金借款合同》等中国 银行借款合同提供 抵押担保	2013.07 .03-201 8.07.03	评估价值 26,393.67 万 元的“潮府国 用（2012）第 02631 号”国 有土地使用 权
2	CZLD2014127-DB 01 号《最高额抵 押合同》	明宇 有限	建设银行 潮州支行	为 CZLD2014127 号 《人民币流动资金 贷款合同》等建设银 行借款合同提供抵 押担保	2014.06 .10-201 9.06.09	评估价值 1,560.58 万 元的“潮府国 用（2012）第 02632 号”国 有土地使用 权

## (3) 关联方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签订的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及编号	担保人	担保权人	签约事项	签约时间	担保方式
1	CZLD2013169-DB01 号 《小企业无抵押人民 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 额保证合同》	邱秋雄		为 CZLD2013169 号《小企 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 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	连带 保证
2	CZLD2013169-DB02 号 《小企业无抵押人民 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 额保证合同》	邱伟杰	建行 潮州 支行	为 CZLD2013169 号《小企 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 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	连带 保证
3	CZLD2013169-DB03 号 《小企业无抵押人民 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 额保证合同》	邱妍婷		为 CZLD2013169 号《小企 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 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	连带 保证
4	CZLD2014211-DB01 号 《小企业无抵押人民 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 额保证合同》	邱秋雄		为 CZLD2014211 号《小企 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 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2014.10 .11	连带 保证

	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5	CZLD2014211-DB02 号《小企业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邱妍婷		为 CZLD2014211 号《小企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2014. 10 . 11	连带保证
6	CZLD2014211-DB03 号《小企业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邱伟杰		为 CZLD2014211 号《小企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2014. 10 . 11	连带保证
7	CZLD2014212-DB01 号《小企业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邱秋雄		为 CZLD2014212 号《小企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2014. 10 . 11	连带保证
8	CZLD2014212-DB02 号《小企业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邱伟杰		为 CZLD2014212 号《小企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2014. 10 . 11	连带保证
9	CZLD2014212-DB03 号《小企业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	邱妍婷		为 CZLD2014212 号《小企业小额无抵押人民币额度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	2014. 10 . 11	连带保证
10	GBZ47696012013012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邱秋雄、邱妍婷	中行潮州分行	为 GDK476960120130177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等中国银行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2013. 06 . 28	连带保证
11	GBZ47696012013013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邱伟杰		为 GDK476960120130177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等中国银行借款合同提供担保	2013. 06 . 28	连带保证

## (六) 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及质量控制情况

### 1、环境保护

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日用陶瓷企业的环保要求进行作业。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碗、盘、杯、碟等日用陶瓷，所属行业为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代码为“C3073”，与建材类陶瓷制品制造业有较大差别，生产所产生的污染远小于瓷砖、陶瓷板等建筑陶瓷制品。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 373 号）文件中界定的重污染行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明宇瓷业已办理环评并通过验收。根据潮州市环保局《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日用陶瓷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潮环建[2007]12号），《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日用陶瓷生产技改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意见的函》（潮环建（备）[2015]24号），《关于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日用陶瓷生产及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函》（潮环验[2015]34号），认定明宇瓷业“日用陶瓷生产及技改项目”落实了环境保护要求。

2016年1月5日，明宇科技取得了《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许可证编号：4451002015000021），有效期至2018年1月4日。

## 2、安全生产

本公司主要从事日用陶瓷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规定的需要实行安全生产许可证制度管理的企业。

职业健康安全方面，公司报告期内取得了GB/T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制定了编号为MY/OHSMS-A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手册，以提高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水平。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职业病防护管理制度，通过对员工进行培训、对机器设备进行检查、对危险源进行识别和对岗位分布配置等实施劳动安全保护。在生产过程中公司遵循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根据制度要求加强员工的技能培训，以防止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确保劳动安全。

## 3、质量控制情况

### （1）质量控制标准

本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出口陶瓷检验管理规定》及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

### （2）质量控制体系

质量体系是实施质量管理的基础，也是质量管理的技术和手段，是实施各项质量管理活动的依据，确保各个过程有序进行，并在必要的信息支持下运行、实施和保持程序，确保信息充分，使体系正常运行、对过程的输入、转换和输出予以控制。

公司建立了包括组织结构、职责制度、过程管理和设施设备等方面的一整套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取得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符合要求的机构、人员、设施以及制定了相关的企业管理制度、职责及相关表格等，通过标准化的操作流程，在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严格控制产品质量，对各职能部门涉及的质量体系要素活动，包括部门的职责和权限，变自发为自觉，旨在提高其有效性，其最终目的是要服从于和服务于组织的质量方针和目标。

### （3）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具有多年日用陶瓷行业产品质量管理的经验，基于《出口日用陶瓷质量许可证审核要求》、《输美日用陶瓷生产厂认证条件》和 ISO9001-2008 标准，公司编制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并编制相关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等方面进行了严格控制。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取得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输美日用陶瓷生产厂认证证书》，该证书认定公司符合输美日用陶瓷生产厂认证条件。

## 五、公司商业模式

###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原材料和能源，其中原材料主要包括瓷泥、瓷釉、花纸和包装材料等。采购模式由“以销定产”的产销模式和陶瓷行业特点共同决定。

公司设有采购部，由专人负责采购信息的收集、市场调研和采购。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外观、用途及品质的要求、订单需求数量、库存情况和市场供需状况等来确定采购数量、品种和价格，由采购人员向供应商下单。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液化石油气和天然气，可向附近的能源供应企业采购。公司所在地能源供应稳定、充足，且公司与主要能源供货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能源采购得到了良好保障。

公司对供应商实行有效管理，通过考核制度约束供应商，确保原材料供应及时、优质。供应商供货后，公司由专人负责验收，验收合格后原材料入库。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与工作流程》等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采购方面的工作进行约束，从供应商信息收集到供应商管理，从编制

采购计划到付款结束，都执行严格的职责分离，内部核查与审批程序，以确保公司采购工作的顺利进行。其中采购与付款循环：a、物料需求请购单由需求部门编制，部门负责人审批；b、采购员应根据请购单和公司销售计划制订采购计划；c、采购员对应采购的物资询价后确定采购价格，由采购部负责人审核报公司总经理、财务部审批后与客户签订采购合同；d、根据已签订的采购合同，采购员将采购信息与供应商进行确认发货、收货等事宜；e、记录应付账款：原材料验收入库前，先由仓储和质检部对原材料质量进行检测，验收合格后入库；f、原材料验收入库后，仓管员开具入仓单由仓库主管审核确认，当日将入库信息反馈采购部、采购部反馈到财务部；g、财务部根据采购入库单、发票等相关资料及账期等作出付款申请，由采购部负责人审核后交财务负责人复核，由总经理审批后付款。

##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 OEM 与自主品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外销为 OEM 模式，内销主要为自主品牌。生产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即根据销售订单安排生产。由于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要求，产品外观及性能的不同要求，公司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设计样品或根据客户提供的样品生产产品，待客户对样品认可且少量试产后安排订单进行大批量生产。行业特性决定了公司只有以“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才能有效控制原材料的库存量和采购量，减少企业资金占用，最大限度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

公司建立了《生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生产等方面的工作进行约束，从生产计划编制到产品出口，都执行严格的职责分离、内部核查与审批程序，以确保公司生产工作的顺利进行。其中生产与仓储循环：a、材料验收与仓储：仓管员根据合同（订单）核对外购物资，通知质检部检验员验证，对无质量问题的物资经仓库主管审核确认后仓管员填写一式三联入仓单，将物资入库管理；b、生产与成品入库：生产车间填写领料单，各车间主任签字后交仓管部，经仓库主管审批无误后仓管员发料生产。生产完工后，质检部现场质检员签字确认验收，各生产班组填写进仓单，车间主任签字后将完工成品转至产成品仓库。仓库管理员核对产品名称、型号和数量，由仓库主管审核后验收入库；c、销售出库：由仓库保管人员填写出仓单交仓库主管签字确认后出

货；**d、存货管理：**仓库具有良好的储存条件，安全措施完善，每季和年终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财务部门定期对存货进行监盘。

###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内销和外销，公司设有内销部和外销部。目前公司销售以外销为主，内销尚处于发展阶段。

外销产品主要通过参加“广交会”等商品展览会，进行品牌推广及宣传，获取客户订单。经过数年的积累沉淀，公司在行业内认知度逐渐提高，客户资源丰富，公司在选择客户时根据订单量，产品需求的稳定性，新产品开发数量等指标来综合评价客户并最终确定合作伙伴，合作客户以优质客户为主。目前，公司在美国、英国、德国、西班牙、南非等国家具有稳定的客户资源，且客户多为大型国际知名酒店、全球连锁餐饮集团等，随着客户自身业务量高企，对于陶瓷餐具需求量逐年上升。公司的外贸业务均采用 FOB 模式，有效地实现了风险转移和风险控制。内销环节中，公司主要通过“广交会”等商品展览会及业务人员拓展等方式打开销售渠道。

公司针对客户设立了内部的审核评价标准，并逐步提高优质客户比例。客户维护方面，公司主要通过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及时的交货服务来维持合作关系，同时公司也会积极参与客户的新产品开发，在完成订单任务的同时加深了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关系。市场开发方面，公司主要借助其在业内的良好知名度吸引客户，有利于公司开拓新的市场。产品定价方面，公司以行业市场价格为基准。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日用陶瓷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的专业型企业，产品主要应用于日常生活、餐饮酒店等领域。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国证监会 2012 年发布）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非金属矿物制品业，行业代码为“C30”；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代码为“C307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公司发布）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日用陶瓷制品制造，行业代码为“C307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公司发布）

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属于家用器具与特殊消费品，行业代码为“13111013”。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 1、行业监管体系

陶瓷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商务部及各地的商务厅局。商务部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拟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质量管理等工作。

其自律管理机构是中国陶瓷工业协会，该协会主要承担政府委托的全国陶瓷行业管理职能，包括制定行业规划及行规行约；开展对行业基础资料的调查、收集、整理和统计；研究行业发展方向；开展行业国际交流活动；进行技术培训、举办专业展览、提供信息服务、推广科技成果等。

目前我国陶瓷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仅对该行业实行行业宏观管理，业内企业的业务管理和生产经营完全按照市场化方式进行。

#### 2、相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

陶瓷行业市场化程度高，产品种类较多，与日用陶瓷行业相关的法规政策主要是国家日用品生产和贸易相关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行业标准。

##### （1）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

序号	颁发单位	相关政策名称	政策法规涉及内容
1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为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人体健康，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发展，制定本法。
2	环境保护部	《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规定了陶瓷工业企业的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监测和监控要求。
3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用于食品包装的容器应当遵守本法的相关规定。
4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出口工业产品生产企业分类管理办法》	对列入《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实施检验检疫的进出口商品目录》的出口工业产品生产企业的检验监督管理。
5	国家质量监督检	《出口货物检验检疫质量	为了进一步推动“大通关”建设，

	验检疫总局	控制规范》(试行)	提高进出口货物通关效率,实现提速、减负、增效、严密监管,根据国家有关出入境检验检疫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定。
6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为了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提高产品质量水平,明确产品质量责任,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制定本法。
7	国家商检局	《出口陶瓷检验管理规定》	为保证出口陶瓷质量,促进生产,扩大出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 (2) 相关产业及税收政策

根据 2009 年 5 月发布的《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我国轻工业调整将“根据行业特点和发展要求推进产业转移，推进陶瓷和发酵行业向有原料优势、能源丰富的地区转移”。

根据 2012 年 1 月工信部发布的《轻工业“十二五”规划》，日用陶瓷行业将“重点发展资源消耗低的高档骨质瓷、高石英瓷、滑石瓷、高长石瓷和无重金属溶出的绿色日用陶瓷等产品，优化产品结构”。

2009 年 6 月 3 日，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财税[2009]88 号文，规定从 2009 年 6 月 1 日开始，部分陶瓷、玻璃制品等商品的出口退税率提高到 13%。

## 3、行业周期性、季节性与区域性特点

### (1) 行业周期性和季节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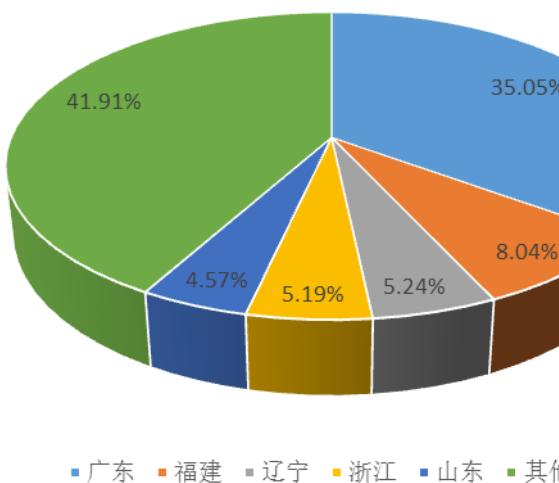
陶瓷行业不同细分产品呈现出不同的周期性特征。日用陶瓷与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具有最终消费品属性，行业周期性特征并不明显。

陶瓷行业中，根据产品的类别、用途不同所呈现的季节性不同。如果用于装饰和收藏，季节性特征不明显，如果作为礼品馈赠，则受到节假日的影响而使得销售具有一定的季节性，销量将随着节假日的到来而增加。另外，由于陶瓷行业的销售模式主要是借助各大展览会实现市场开拓的，所以每届展会以后，也是陶瓷行业的接单和生产旺季。

### (2) 行业区域性

我国陶瓷行业发展受文化起源和原料产地的影响，呈现出明显的地域特征。2014年我国陶瓷出口量居前5名的省份依次为：广东、福建、辽宁、浙江、山东。上述5个省份的出口量总和超过全国总出口量的58.09%。近年来，以广东佛山、潮州，河北唐山，山东淄博，湖南醴陵，广西北流，福建德化，江西景德镇等为代表的陶瓷产区发展迅速，新增产能逐年扩大。目前，全国各地已经形成了30多个集中产区，各产业集群都拥有各自的特色定位。

2014年陶瓷出口前五大省份



数据来源：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

####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2009年5月18日，国务院发布《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要求“根据行业特点和发展要求推进产业转移，推进陶瓷和发酵行业向有原料优势、能源丰富的地区转移”。2011年5月13日，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发布了《轻工业“十二五”规划指导意见》，提出了“十二五”期间轻工业的发展目标应当包括：在规模总量上，轻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12%左右；在出口方面，保持年均增长7.5%左右；在自主创新方面，新产品产值率达到10%以上，科技进步贡献率达到45%左右。2012年1月19日，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轻工业“十二五”规划》，提出要在“日用陶瓷等发展基础较好的产业集群区，建立和完善一

批面向中小企业的公共服务平台”，“重点发展资源消耗低的高档骨质瓷、高石英瓷、滑石瓷、高长石瓷和无重金属溶出的绿色日用陶瓷等产品，优化产品结构”。

### ②消费需求增长

近年来，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增长，随着生活水平提高，城市化进程加快，消费观念趋向生活质量的提高，消费品更新频率加快，国内消费者对于日用品的消费结构和消费能力都发生了改变，高品质陶瓷越来越受消费者的青睐，消费需求趋于多元化、个性化，呈现出巨大的增长潜力。

另一方面，由于日用陶瓷产品消费量和餐饮、酒店、旅游等多种行业密切相关，而我国的餐饮、酒店和旅游等行业发展迅猛。这类行业对于中高端日用陶瓷的需求量巨大，而且餐饮及酒店业对于日用陶瓷的使用更新速度较快，由此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空间。

### ③产业结构调整

目前，我国进入经济发展和产业调整叠加的特殊时期。国家相关部门针对陶瓷行业发展一方面把好产品质量关，保护消费者权益；另一方面针对其生产污染问题出台更加严格的污染排放标准，有利于陶瓷行业加速转型升级，淘汰落后产能，整合利用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

## （2）不利因素

### ①专业人才不足

当前我国陶瓷行业面临着高速发展和产业升级，对于专业人才的需求日益旺盛，相关人才培养远远不能满足人才需求，由于缺乏设计和工艺方面的专业人才而导致创新能力不足严重制约了陶瓷行业的发展。

### ②自主品牌影响力较弱

长期以来，我国陶瓷行业整体品牌意识不强。而“陶瓷产品制造大国”亦不过是一个世界代工厂的形象。由于缺少在国际市场有影响力的品牌，导致我国陶瓷企业在国际市场分工和竞争中处于相对劣势地位。

## 5、行业进入壁垒

### （1）技术壁垒

陶瓷行业是劳动与技术密集型产业，产品的功能特性对生产技术有着较高的要求。国家对其制定了严格的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对于产品外观质量、吸水率、铅溶出率、镉溶出率、热稳定性等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因此，企业只有不断增加技术储备，并持续改进生产工艺，才能保证其产品在国内外市场上的竞争力。

### **(2) 品牌壁垒**

我国陶瓷产品同质化程度高，品牌的树立可以大大提高产品的识别度和美誉度，对于消费者行为起到引导作用。而品牌的树立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企业在人才、渠道和技术方面持续投资并积累，在市场中长期培育。新进入企业很难在短期内树立自主的、具有良好声誉的品牌，进而影响其在市场竞争中的生存和发展。

### **(3) 渠道壁垒**

陶瓷企业销售渠道布局直接决定其产品的销售情况。成熟的市场渠道培育需要长时间的合作实践和资金、人力的投入，率先进入者对于市场和客户资源的占有必然会对新进入者构成壁垒。

### **(4) 环保壁垒**

环境保护部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的《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详细规定了陶瓷工业企业的水和大气污染排放限值，从2012年1月1日起执行更加严格的新限值。国家节能环保政策的趋紧，一方面限制了高能耗的低端生产线建设，另一方面会促使部分生产线进行改造和技术升级，从而进一步提高了陶瓷行业的进入门槛。

## **(二) 公司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 **1、上下游产业链分析**

陶瓷行业上游主要由陶瓷原料、陶瓷釉料、陶瓷颜料供应商组成。陶瓷制品的主要原料为高岭土，釉料为石英、长石、硅酸锆等矿产，我国这两类资源都很丰富，并且具有成熟的交易市场。颜料是以色基和熔剂或添加剂配制制成，其中色基、熔剂以及各种有机添加剂等市场供应充足。因此陶瓷企业受上游厂商限制程度较低。

陶瓷行业的下游即销售终端，除宏观经济因素和消费者消费偏好之外，陶瓷行业的发展与其下游销售渠道的布局和发展密切相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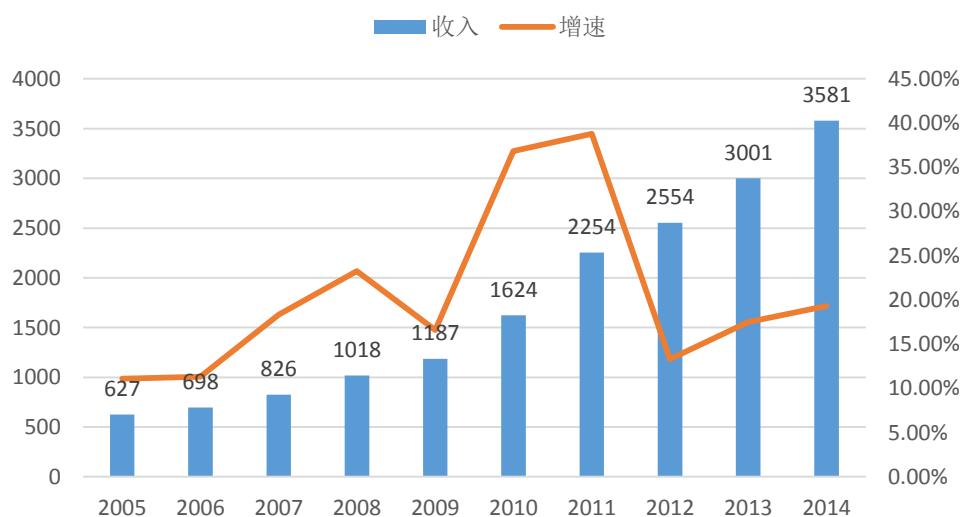
## 2、市场规模

陶瓷是我国对人类文明的巨大贡献之一。近十来年，随着改革的深入，特别是民营企业逐步崛起，我国量产化陶瓷又回升到迅速发展的阶段，并保持较高增长率。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陶瓷生产国和出口国，过去国内陶瓷行业主要依靠出口，而随着国内经济的发展及大规模的城镇化建设，为国内陶瓷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同时，发达国家处于降低成本、缓解资源的压力，开始向发展中国家进行产业转移，带来了先进技术的同时，也加剧了陶瓷行业的市场竞争。

### ① 陶瓷行业市场需求及利润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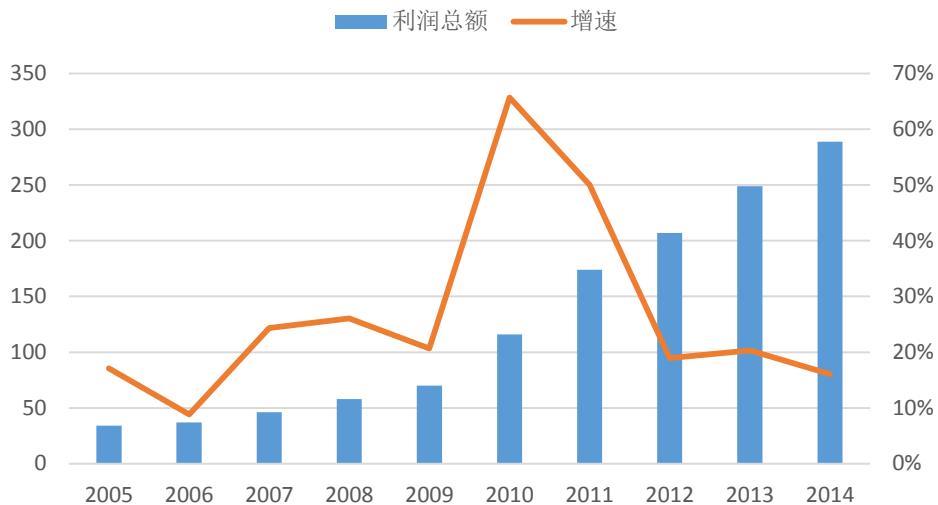
我国作为世界最大陶瓷供应国，陶瓷行业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从国内来看，2014 年陶瓷制品行业规模以上营收 3,581 亿，同比增长 19.3%，2005 年至 2014 年期间，陶瓷行业规模以上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高达 21.36%。但 2012 年至 2014 年间，增长速度有所下滑。2014 年，我国陶瓷行业实现利润总额 289 亿，同比增长 16.3%，2005 年至 2014 年期间，陶瓷行业利润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2005-2014 年我国陶瓷行业营业收入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05-2014 年我国陶瓷行业利润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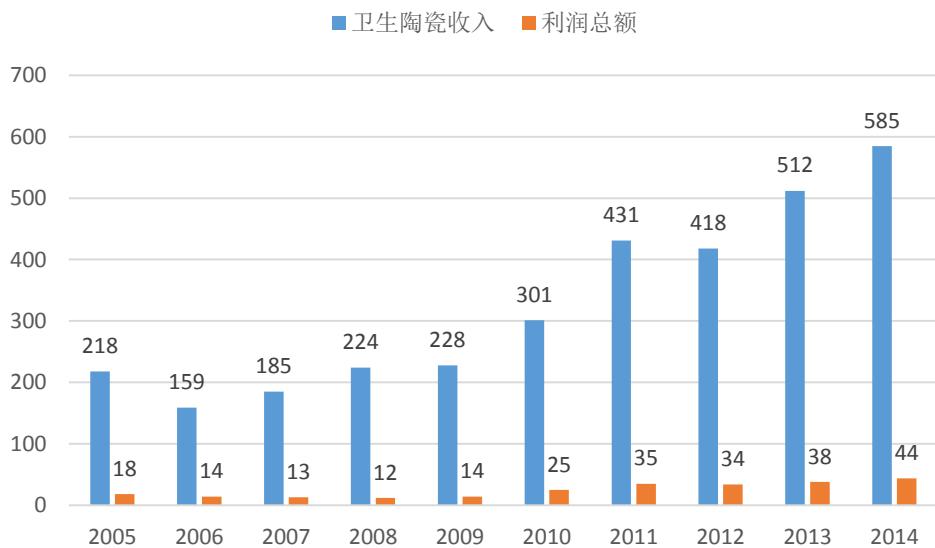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② 分领域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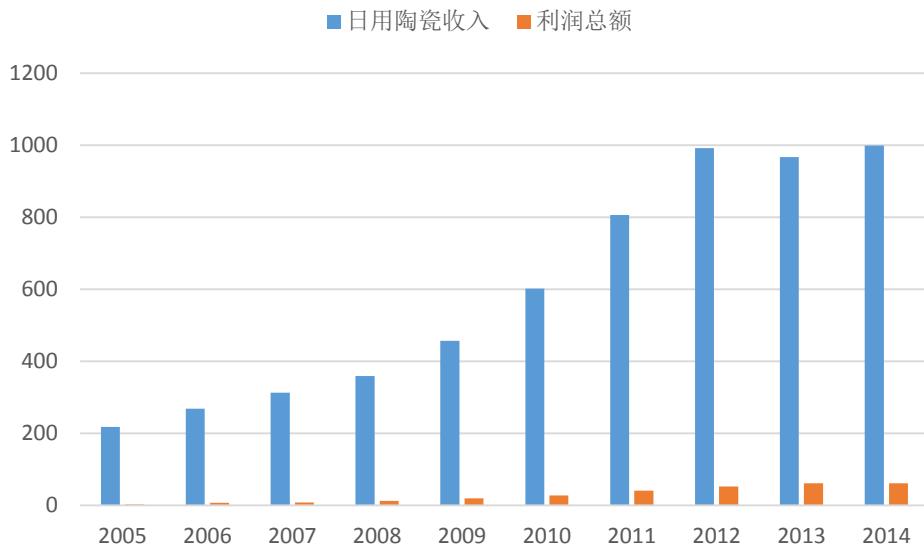
日用陶瓷和卫生陶瓷是陶瓷行业的最主要组成部分，从分领域情况来看，日用陶瓷收入占我国陶瓷行业的主要部分，2014 年我国日用陶瓷、卫生陶瓷分别实现营收 999 亿、585 亿。2012 年-2014 年间，日用陶瓷行业增长率趋缓，2013 年至 2014 年日用陶瓷、卫生陶瓷营业收入环比增长率分别为 3%、14%，日用陶瓷行业增长率明显低于卫生陶瓷。但我国日用陶瓷行业利润率开始上升，2014 年日用陶瓷、卫生陶瓷行业分别实现利润总额 61 亿、44 亿，同比增加 18%、15%，日用陶瓷利润增长率高于卫生陶瓷。

2005-2014 年我国卫生陶瓷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 2005-2014 年我国日用陶瓷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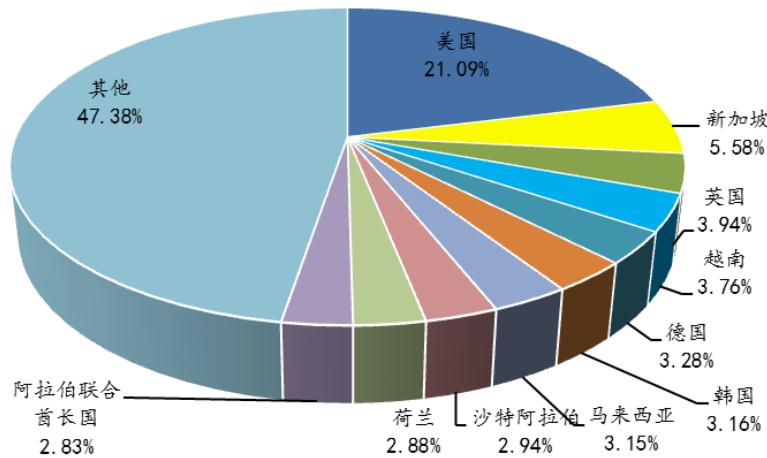
### ③ 我国陶瓷行业出口状况

国外市场是我国陶瓷行业的重要收入来源，近些年来我国陶瓷出口规模持续增长。2014 年我国日用陶瓷和卫生陶瓷出口交货值分别为 185.65 亿元、114.86 亿元，2015 年 1-10 月份，我国日用陶瓷和卫生陶瓷出口交货值分别为 157.71 亿元、92.28 亿元。

据海关数据显示，2015 年 1-12 月，我国陶瓷制品出口占比居前两位的商品小类分别是陶瓷制餐具、陶瓷制固定卫生设备。其中陶瓷制餐具累计出口同比增长 46.44%，占我国陶瓷出口总额（下同）的 43.56%；陶瓷制固定卫生设备累计同比增长 40.25%，占 30.17%。

2015 年美国继续保持我国陶瓷出口最大贸易国地位。据海关数据显示，2015 年 1~12 月我国陶瓷累计出口美国同比增长 49.21%，占我国陶瓷出口总额的 21.09%，出口份额比上年提高了 2.52 个百分点。从出口增速看，2015 年我国陶瓷出口主要贸易国中，仅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同比下降，其他均同比上涨。对越南出口增速居首，同比增长四倍以上，出口占比由上年的十名之外跃升至第四；对沙特阿拉伯、英国、美国、新加坡、荷兰出口增速高于平均增速，达 30% 以上，其中英国出口占比由上年第七升至第三。

2015 年我国陶瓷行业出口区域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数据库

### （三）行业风险特征

#### 1、宏观环境风险

##### （1）全球经济艰难复苏

当前，全球经济保持复苏态势，我国经济运行的国际环境总体趋好。但是，目前的复苏形势存在不均衡性和易变性，发达经济体之间货币政策出现分化，国际地缘政治动荡，特别是三季度以来，全球经济的复苏速度和质量不及预期，美国加息预期强化，世界大宗商品价格、股市、汇市出现大幅动荡，使得我国外贸出口面临着巨大压力。我国陶瓷行业一向将国际市场视为重要市场，全球经济艰难复苏的背景下，陶瓷行业所处的国际市场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

##### （2）国内经济下行压力

当前我国国内经济处于“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刺激政策消化期”三期叠加的特殊时期，2015年我国GDP增速为6.9%，创09年以来新低，虽然GDP增速仍处于合理区间，整体经济下行态势已经呈现。陶瓷行业中建筑陶瓷和卫生陶瓷都呈现出顺周期性，在当前下行的经济环境下，陶瓷行业生存与发展同样面临压力。

#### 2、行业特有风险

##### （1）原材料价格上升

近年来，陶瓷行业的原材料价格、人力成本、运输成本持续上涨，能源价格呈现震荡上升趋势。陶瓷原材料价格的上升，不仅会降低陶瓷企业的利润水平，而且会倒逼陶瓷行业产业升级。在低端市场，原材料价格上升会进一步压低利润，乃至部分低端生产线惨遭淘汰。中高端陶瓷领域由于其市场前景广阔，不排除其产品价格上升的可能。

## （2）技术水平差距

陶瓷企业技术水平决定其工艺创新能力和项目风险水平。虽然我国陶瓷行业近年来已经加快了工艺装备大型化、技术水平现代化步伐，但总体上工艺技术与国际一流水平相比，仍有差距，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陶瓷行业的低端市场面临的技术风险尤为严重。

## （3）行业资源整合

目前，资源整合和优化配置成为陶瓷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陶瓷企业联合重组步伐加快。无论上游或是下游，资源整合造就的品牌优势、营销优势，以及通过金融杠杆进行资本运作形成的优势，都是陶瓷产业提升的方向。而行业整合也必然会带来发展风险。

对于大型陶瓷企业，通常被认为是行业内整合的主要受益者，但其仍面临风险因素：企业整合后，管理难度加大，能否有效实现“1+1>2”的效果，是影响其发展的关键因素；对于中小型陶瓷企业，规模限制其整体竞争力，在行业资源整合的趋势下，面临着原材料资源、市场资源等被侵占的可能。

## （4）欧盟对中国的陶瓷餐具厨具实施反倾销的风险

2013年5月15日，欧盟对中国的陶瓷餐具厨具正式做出反倾销最终裁决，决定从2013年5月16日开始在欧盟清关的产品要征收至少为期约5年的反倾销税。据中国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商会统计信息显示，中国占欧盟进口日用陶瓷市场比例近年来维持在75%左右，本次欧盟对中国的陶瓷餐具厨具实施反倾销，给我国的日用陶瓷行业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 (四) 公司竞争地位

##### 1、市场竞争状况

我国陶瓷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化程度高。其中以规模较小的民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居多，中低档产品市场竞争形式主要表现为产品价格上的竞争，高档市场主要是通过品牌、设计及质量等方面进行竞争。

陶瓷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其行业门槛不高，我国陶瓷企业凭借资源和劳动力等方面的优势，得以迅速发展。近年来，我国陶瓷行业竞争加剧，一方面，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运输成本等各方面费用持续上涨，陶瓷企业的利润空间压缩；另一方面，部分国家和地区相继出台针对中国陶瓷产品出口的反倾销政策，加大国内陶瓷企业出口压力。

目前我国陶瓷企业以内资企业为主，中、小型企业占绝大多数，竞争形式主要表现为产品价格的竞争，而中高档市场主要通过品牌、设计及质量等进行竞争。

公司目前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介绍
1	湖南华联瓷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从事日用陶瓷制品的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色釉炻瓷、中温日用瓷、釉下五彩瓷等。产品除销往国内各省市地区外，还销往美国、欧盟、日本等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2014 年日用陶瓷出口居国内第三位。
2	广西三环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以生产日用陶瓷为主，目前已与全球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已建立了贸易关系，其日用瓷产量、销售收入等指标位居全国前列。
3	文化长城	公司主要从事艺术陶瓷和日用陶瓷的研发、制造和销售。2010 年 6 月上市（股票代码：300089）。
4	松发股份	公司是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及服务于一体的陶瓷供应商，主要产品包括日用瓷、精品瓷和陶瓷酒瓶。2015 年 3 月上市（股票代码：603268）。
5	四通股份	公司是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于一体的新型家居生活陶瓷供应商，产品覆盖日用陶瓷、卫生陶瓷、艺术陶瓷等全系列家居生活用瓷。2015 年 6 月上市（股票代码：603838）。
6	广东皓业青花彩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专注于日用陶瓷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日用陶瓷，包括餐具（碗、盘、碟、汤匙等）、茶具、酒具和宠物用瓷。2015 年 5 月新三板挂牌（证券代码：832599）。

## 2、公司经营优劣势分析

### (1) 公司竞争优势

#### ①良好的客户口碑

公司致力于为世界供应高品质日用陶瓷产品，创建知名日用陶瓷品牌，通过多年来的市场开拓和积累，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已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和良好口碑，深得客户的喜爱。

#### ②成熟的工艺技术

生产设备方面，公司采用的新型陶瓷窑炉节能技术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窑炉可烧成 1350 °C，相比于传统窑炉可节约 35% 的能耗，实现节能环保的同时降低了生产成本。

工艺配方方面，公司成功研制出高强度新型配方产品。目前该类产品已投入生产，其高强度、抗冲击、耐磨损等特性，有效弥补了日用陶瓷产品易碎的缺点，转变了人们对于日用陶瓷产品的认知。每个高强度新型配方产品出厂前，由质检部对其进行冲击测试，打造产品至臻品质。

创意设计方面，一方面，公司可以根据客户要求灵活设计；另一方面，公司自主品牌产品的创意设计丰富多样，具有丰富的文化内涵。例如，《忆江南》系列的创意灵感源自唐代诗人白居易的组词，青料色彩偏艳，搭配荷花、金鱼等元素，营造出含蓄而内敛的江南意境。

设计工艺上，产品结构、外观图案等多采用三维计算机辅助设计（CAD），结合手绘设计，优化模具制造，使得产品外观更为多样化，细节处理更为科学合理。

#### ③完善的产业配套

公司地处潮州，是我国主要的陶瓷产区之一。潮汕地区拥有丰富的瓷土矿资源，可以满足陶瓷生产需要。同时，潮州市拥有成熟完善的陶瓷产业链，陶瓷机械、原料加工、能源供应、彩印包装等产业配套齐全，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全方位的支持。

### (2) 公司竞争劣势

①生产规模较小

公司目前生产规模较小，受总体收入规模的限制，与同行业大型企业相比在生产的规模效应和研发投入方面有所差距。

②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业务发展迅速，设备采购、业务扩张、技术升级、研发团队扩建等均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目前公司融资渠道单一，外部融资渠道较少，融资成本高，采用传统方式融资所面临的财务风险大，资金瓶颈成为影响公司快速发展的因素。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建立了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成立时企业类型为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公司章程规定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作公司董事会。2012年12月，公司企业类型变更为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后，公司设立股东会，未成立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1名，未设监事会，仅设监事1名，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由执行董事拟定方案，提交股东会进行商定，商定结果由公司总经理落实执行。2015年11月1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作为基准日进行改制审计和评估。

2015年12月4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2名股东代表监事及1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运行过程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发挥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作用。公司创立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包括《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内的公司治理制度。

2015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了董事长，同意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审议通过了《财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方案》等内控制度。同日举行的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执行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4 日召开创立大会，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对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选举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建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算和决算、利润分配、对外投资等事项做出有效决议。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股东大会制度。股东大会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审议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运行情况良好。

### 2、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制订等作出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运行规范、有效。

### 3、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职工担任的监事由公司工会或职工代表会民主选举产生或更换。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监事会一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全体监事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对公司经营管理及运行实施有效的监督。

### （三）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组织机构的相关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的履行职责。近两年以来，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的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 （四）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法人股东海富投资持有公司 79.12%的股份，邱秋雄、邱妍婷通过海富投资分别间接持有公司 47.47%、31.65%的股份，邱秋雄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邱妍婷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自然人股东邱伟杰持有公司 15.38%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自然人股东黄宏群、王龚武分别持有公司 1.00% 股份，均担任公司监事。股东积极行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 （五）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2015 年 11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黄惠如为职工代表监事，与经股东大会选举的黄宏群、王龚武共同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惠如为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黄惠如自担任监事会主席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的规范运行形成了有效监督。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一）公司治理机制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存在一些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

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管理层在实际运作过程中要求按章程及上述内部制度的规定执行。

公司在《公司章程》第四章中明确了股东享有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第十二章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权益保护及关系管理进行详细规定；《公司章程》第十条建立争端解决机制，股东可以依据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章程》第十二章规定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程序等相关内容进行详细规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分别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制度。公司制定了系统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公司治理机制得到有效运行。

###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召开的三会情况如下：

类型	会议届次	通知日期	召开日期	审议事项及说明
董 事 会	一届一次 董事会	2015. 11. 18	2015. 12. 4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方案》
	一届二次 董事会	2016. 1. 1 8	2016. 1. 2 4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程序完备性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届三次 董事会	2016. 2. 1 8	2016. 2. 2 4	审议《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届四次 董事会	2016. 5. 1	2016. 5. 7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实际控制人借款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 东 大	股份公司 创立大会	2015. 11. 18	2015. 12. 4	审议《关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发起人用于抵作股款的财产的作价的报告》、《关于制定<

会				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1.24	2016.2.10	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协议方式转让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程序完备性的议案》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2.24	2016.3.10	审议《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5.7	2016.5.28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议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公司报告的议案》、《关于向实际控制人借款的议案》
监 事 会	一届一次监事会	2015.11.18	2015.12.4	审议《关于选举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一届二次监事会	2016.5.1	2016.5.7	审议《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审议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二) 董事会对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总体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管理层认真履行职责，能够保证所有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未发生损害债权人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对公司的对外投资、担保、借款、关联交易、采购、签约、成本及费用核算、绩效考核体系进行改进完善；进一步加强有关公司证券等法律法规的学习，确保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加大外部专业人士引进力度，促进所有权与

经营权的适度分离，提高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充实公司网站内容，及时依法在股转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公布有关信息，条件成熟时开通网络投票，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最近两年，公司在工商、税务、环保、安全生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到刑事或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日用陶瓷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存在通过关联公司永富隆对外销售的情况，但交易金额已逐年降低，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体系，具有独立签订合同、采购、生产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能力，公司掌握丰富、优质的客户资源，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需要严重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拥有其他余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投资或经营，其他股东及其投资企业也未从事与公司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了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合法、独立地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厂房、办公场所、设备、专利等资产的使用权或者所有权，与业务经营相关的研发系统、销售采购系统和配套设施，拥有必要的人员和资金。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所有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依赖股东资产进行经营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管理人员、销售人员、研发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健全了人事聘用、考核及奖惩制度，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商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秘书、监事、监事会主席以及总经理的产生程序、任职条件、任期及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职权范围。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建立健全组织机构设置，设立销售部门、研发部门、采购部门、质检部门、财务部门、行政部门和人事部门等职能部门，并制定了较为完备的部门职责管理制度。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 五、同业竞争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海富投资持有公司 79.12%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邱秋雄、邱妍婷为夫妻关系，通过海富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79.12%股份；自然人股东邱伟杰为邱秋雄、邱妍婷之子，持有公司 15.38%股份；三人实际合计持有明宇科技 94.5%的股份。邱秋雄、邱妍婷及邱伟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海富投资未投资除公司外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对外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	股东	股权比例	经营范围及方式	经营状态
大明瓷业	300万元	邱秋雄	80.00%	制造、加工、销售：陶瓷，陶瓷色釉(不含化学危险品)，陶瓷原料，耐火材料	已注销
		邱妍婷	20.00%		
香港明宇	1万港币	邱伟杰	100.00%	-	注销中

公司实际控制人邱秋雄、邱妍婷投资的大明瓷业经营范围与公司相似，2015 年 11 月 18 日大明瓷业取得“粤潮核注通内字[2015]第 1500107287 号”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大明瓷业已经注销完毕，因此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邱伟杰投资并控制的香港明宇已不开展实质经营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016 年 1 月 21 日，该公司已取得香港税务局发出的《不反对撤销公司注册的通知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综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邱秋雄、邱妍婷及邱伟杰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 六、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结构不完善，相关制度不健全，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随着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的逐步完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归还公司款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 （二）公司所采取的相关防范措施

公司管理层承诺认真学习《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主管部门颁发的规章制度，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以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了详细的规定，并落实执行《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规定，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放置首位。

公司承诺：本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且将来也不会发生上述事项。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函》，表示，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也不存在利用公司

为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且将来也不会发生上述事项。

## 七、公司报告期内诉讼及仲裁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或仲裁。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 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邱秋雄	董事长、总经理	-	-	20,094,000	47.47%	47.47%
邱妍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	-	13,396,000	31.65%	31.65%
邱伟杰	董事、副总经理	6,510,000	15.38%	-	-	15.38%
张建忠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	-	-	-
李洁	董事	-	-	-	-	-
黄惠如	监事会主席	-	-	-	-	-
黄宏群	监事	423,272	1.00%	-	-	1.00%
王葵武	监事	423,272	1.00%	-	-	1.00%
合计		7,356,544	17.38%	33,490,000	79.12%	96.50%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邱秋雄与邱妍婷为夫妻关系，邱秋雄与邱伟杰为父子关系，邱妍婷与邱伟杰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 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外，未与公司签订其他重要协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做出以下声明及承诺：

1、《关于管理层诚信情况的承诺函》：“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本人最近二年内不存在对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本人没有获得公司所提供的任何债务担保，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本人保证在任职期间能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或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应履行的各项职责；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已向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披露的情形外，本人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人士之间不存在未披露的其他亲属关系；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除已向公司和各中介机构披露的兼职外，没有其他的兼职；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除已向公司和各中介机构披露的对外投资外，没有其他的对外投资；并承诺目前和将来对外投资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会存在利益冲突；公司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决策符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职责分工，对该事项的表决履行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程序，决策得到了有效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定。”

2、《关于避免竞业禁止的承诺函》：“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本人离职后的六个月内，本承诺均为有效承诺。”

3、《关于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未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和领取薪酬的承诺函》：“本人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特此承诺。”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兼职情况

姓名	明宇科技职位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邱秋雄	董事长、总经理	海富投资	执行董事
邱妍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海富投资	监事
邱伟杰	董事、副总经理	香港明宇	董事
黄宏群	监事	成兴实业	执行董事、经理
		彩塘成兴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羹武	监事	正盛小贷	副董事长
		海程润达	执行董事、总经理
		信强投资	监事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公司职位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股权/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邱秋雄	董事长、总经理	海富投资	60.00%	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
		威尼斯酒店	3.33%	国内、港澳台、国外旅客住宿；销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不含现场制售），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卷烟；中西餐、冷热饮品制售；美容、美发、沐足、干洗服务；婚庆策划；器械健身、体育健身服务；棋牌室及酒店配套的茶座
邱妍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海富投资	40.00%	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
邱伟杰	董事、副总经理	明宇陶瓷	100.00%	Corp
黄宏群	监事	成兴实业	50.00%	生产、销售：不锈钢制品、五金制品、不锈钢压力锅；销售：家用电器、塑料制品、鞋类、服装、工艺陶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彩塘成兴	50.00%	制造、加工：不锈钢制品、五金制品
王羹武	监事	海程润达	90.00%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供

武				应链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酒具、工艺品、电器的批发、零售；通讯器材、安防器材、电子产品、鞋帽、纺织品、家庭日用品的购销，软件设计开发与销售，化工原料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限制项目）、家用电器、陶瓷用品、服装、汽车配件、太阳能产品、钟表计时产品的购销；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货物专用运输（罐式）
	信强投资	1.80%		工业项目、房地产项目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物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建筑装饰材料、工程设备的销售，国内贸易。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股转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公司前身为潮州市明宇瓷业有限公司，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邱秋雄任明宇瓷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邱伟杰任监事。为了逐渐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公司于2015年12月4日召开创立大会，设立董事会、监事会，选举邱秋雄、邱妍婷、邱伟杰、余首绵、张建忠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黄宏群、王羹武为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黄惠如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董事会聘任邱秋雄、邱妍婷、邱伟杰、张建忠为高管。2016年3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洁为公司董事，任期为第一届董事会剩余任期，原董事余首绵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公司及其前身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事宜主要是公司逐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而发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

规定，并已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上述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54, 337. 02	267, 432. 87
应收账款	14, 006, 924. 13	2, 313, 585. 88
预付款项	600, 546. 52	116, 414. 00
其他应收款	315, 943. 10	21, 349, 245. 22
存货	11, 382, 220. 27	3, 472, 930. 56
<b>流动资产合计</b>	<b>26, 759, 971. 04</b>	<b>27, 519, 608. 53</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000, 000. 00	10, 000, 000. 00
固定资产	35, 789, 143. 13	3, 726, 372. 49
在建工程	—	1, 100, 000. 00
无形资产	5, 445, 861. 83	5, 529, 012. 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6. 00	52, 590. 0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1, 235, 220. 96</b>	<b>20, 407, 975. 00</b>
<b>资产总计</b>	<b>77, 995, 192. 00</b>	<b>47, 927, 583. 53</b>

####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 000, 000. 00	7, 500, 000. 00
应付账款	3, 244, 209. 19	239, 053. 72
预收款项	338, 129. 29	66, 124. 90
应付职工薪酬	2, 196, 408. 00	280, 697. 20
应交税费	1, 357, 043. 50	—7, 199. 58
应付利息	41, 079. 40	49, 822. 19
其他应付款	400, 141. 5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520, 000. 00	2, 480, 000. 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17,097,010.97</b>	<b>10,608,498.43</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0,900,000.00	13,42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900,000.00</b>	<b>13,420,000.00</b>
<b>负债合计</b>	<b>27,997,010.97</b>	<b>24,028,498.43</b>
<b>股东权益:</b>		
股本	42,328,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6,822,165.19	16,929.76
未分配利润	848,015.84	-1,117,844.66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49,998,181.03</b>	<b>23,899,085.1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77,995,192.00</b>	<b>47,927,583.53</b>

## (二)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8,612,527.23</b>	<b>13,686,070.47</b>
减: 营业成本	27,301,200.33	9,655,257.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8,960.14	161,511.65
销售费用	1,336,890.11	412,517.20
管理费用	3,110,989.44	1,196,480.13
财务费用	795,278.34	1,547,887.28
资产减值损失	-209,496.02	210,360.02
<b>二、营业利润</b>	<b>5,958,704.89</b>	<b>502,056.55</b>
加: 营业外收入	50,008.72	7,700.45
减: 营业外支出	4,297.29	628.08
<b>三、利润总额</b>	<b>6,004,416.32</b>	<b>509,128.92</b>
减: 所得税费用	1,505,320.38	131,480.94
<b>四、净利润</b>	<b>4,499,095.93</b>	<b>377,647.99</b>
<b>五、综合收益总额</b>	<b>4,499,095.93</b>	<b>377,647.99</b>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b>	<b>-</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 128, 720. 93	13, 668, 296. 9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817, 006. 16	11, 840, 600. 9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8, 945, 727. 09</b>	<b>25, 508, 897. 9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 082, 372. 84	9, 202, 095. 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 499, 320. 27	2, 456, 390. 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9, 352. 72	536, 347. 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909, 535. 58	24, 279, 146. 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2, 430, 581. 41</b>	<b>36, 473, 979. 9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 515, 145. 68</b>	<b>-10, 965, 082. 0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 329, 726. 47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3, 329, 726. 47</b>	<b>-</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 329, 726. 47</b>	<b>-</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得到的现金	21, 600, 000. 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 000, 000. 00	26, 000, 000. 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8, 600, 000. 00</b>	<b>26, 000, 000. 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 980, 000. 00	13, 600, 000. 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 618, 515. 06	1, 366, 155. 72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1, 598, 515. 06</b>	<b>14, 966, 155. 7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 001, 484. 94</b>	<b>11, 033, 844. 2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86, 904. 15</b>	<b>68, 762. 2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 432. 87	198, 670. 6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454, 337. 02</b>	<b>267, 432. 87</b>

## (四) 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5年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	-	-	16,929.76	-	-	-	-	-1,117,844.66	23,899,085.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	-	-	16,929.76	-	-	-	-	-1,117,844.66	23,899,085.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28,000.00	-	-	-	6,805,235.43	-	-	-	-	1,965,860.50	26,099,095.9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499,095.93	4,499,095.9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328,000.00	-	-	-	4,272,000.00	-	-	-	-	-	21,6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328,000.00	-	-	-	4,272,000.00	-	-	-	-	-	21,6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2,533,235.43	-	-	-	-	-2,533,235.43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533,235.43	-	-	-	-	-2,533,235.43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2,328,000.00</b>	<b>-</b>	<b>-</b>	<b>-</b>	<b>6,822,165.19</b>	<b>-</b>	<b>-</b>	<b>-</b>	<b>-</b>	<b>848,015.84</b>	<b>49,998,181.03</b>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2014年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	-	-	16,929.76	-	-	-	-	-1,495,492.65
										23,521,43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b>二、本年期初余额</b>	<b>25,000,000.00</b>	-	-	-	<b>16,929.76</b>	-	-	-	-	<b>-1,495,492.65</b>	<b>23,521,437.11</b>		
<b>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b>		-	-	-	-	-	-	-	-	<b>377,647.99</b>	<b>377,647.99</b>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b>377,647.99</b>	<b>377,647.99</b>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25,000,000.00</b>	<b>-</b>	<b>-</b>	<b>-</b>	<b>16,929.76</b>	<b>-</b>	<b>-</b>	<b>-</b>	<b>-</b>	<b>-1,117,844.66</b>	<b>23,899,085.10</b>	

##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出具了编号为中天运[2016]审字第 90496 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根据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确定，通常为 12 个月。

### (四)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七) 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减值详见本转让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八）应收款项”部分。

本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本公司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500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100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0	0
1至2年	5.00	5.00
2至3年	10.00	10.00
3至4年	30.00	30.00
4至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4、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九)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

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 3、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00	4.50
机器设备	10	10.00	9.00
运输工具	4-5	10.00	18.00-22.5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10.00	30.00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5、固定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6、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3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 （十一）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出包方式建造。

### 2、在建工程的计量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实际成本计量。

### 3、在建工程转固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4、在建工程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二) 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

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个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十三）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 **4、内部研开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

##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十六）职工薪酬

### 1、职工薪酬分类

本公司将为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确定为职工薪酬。

本公司对职工薪酬按照性质或支付期间分类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2、职工薪酬会计处理方法

（1）短期薪酬会计处理：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会计处理：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①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②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会计处理：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会计处理：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 （十七）预计负债

###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八) 收入

### 1、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

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十九）政府补助

###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根据政府补助资金使用情况，确定资金使用是否形成资产划分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二十一) 租赁

### 1、租赁的分类：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为经营租赁。

### 2、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收取的租金确认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

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 (二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

## 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7,799.52	4,792.7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99.82	2,389.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999.82	2,389.91
每股净资产(元)	1.18	0.9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8	0.96
资产负债率	35.90%	50.14%
流动比率(倍)	1.57	2.59
速动比率(倍)	0.90	2.27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861.25	1,368.61
净利润(万元)	449.91	37.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9.91	37.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6.59	37.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46.59	37.25
毛利率(%)	29.29	29.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21	1.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12	1.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3	5.75
存货周转率(次)	3.68	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51.51	-1,096.5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2	-0.44

注 1：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_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sub>0</sub>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sub>P</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sub>k</sub>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sub>0</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sub>1</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 \text{每股净资产} = \text{年末股东权益} \div \text{年末股份总数}$$

$$(5) \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text{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年末股东权益} \div \text{年末股份总数}$$

$$(6) \text{毛利率} =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div \text{营业收入} \times 100\%$$

$$(7) \text{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E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E<sub>0</sub>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sub>j</sub>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 \text{营业收入} \div \text{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 (9)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 $\div$ 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10)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 $\div$ 资产总额) $\times 100\%$   
 (1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div$ 流动负债  
 (1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 $\div$ 流动负债

##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率	29. 29%	29. 45%
主营业务毛利率	29. 29%	29. 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 21%	1. 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 14	0. 02

### (1) 毛利率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29. 45% 和 29. 29%。面对陶瓷产业结构的不断优化和升级，2015 年，公司顺应市场发展，进一步推动自身产品的转型升级，为客户提供更高品质的日用瓷产品，产品销售价格较 2014 年有所上升，而毛利率较 2014 年反而下降 0. 1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在于：①2015 年公司订单数量增多，为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于 2015 年 8 月份在原有生产线的基础上新引入两条生产线，分别是高温窑炉和中温窑炉生产线，新设备及工序需要一定的调试磨合期；②2015 年公司新招聘大批的生产人员，员工生产的熟练程度尚不足，生产效率较低，故导致当年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滑。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松发股份(603268)	31. 33%	33. 11%
四通股份(603838)	27. 27%	26. 17%
文化长城(300089)	28. 06%	28. 68%
行业平均	28. 89%	29. 32%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日用陶瓷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可比上市公司均为公司所处区域领先的陶瓷制品企业。总体来看，公司毛利率与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大体相当、差距不大。

###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基本每股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59% 和 13.21%，每股收益分别为 0.02 元和 0.14 元。公司 2015 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增加 11.62 个百分点，每股收益较上年增加 0.12 元，增幅较高，主要原因是：①公司 2015 年订单数量和生产规模较 2014 年有所上升，实现的净利润较 2014 年增加 4,121,447.95 元，涨幅高达 1,091.35%；②公司 2014 年的净利润仅为 377,647.99 元，盈利水平较低导致当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均处于较低状态。

①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2014 年度的 23.06% 下降到 2015 年度的 13.58%，明细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元）	38,612,527.23	100.00	13,686,070.47	100.00
销售费用	1,336,890.11	3.46	412,517.20	3.01
管理费用	3,110,989.44	8.06	1,196,480.13	8.74
财务费用	795,278.34	2.06	1,547,887.28	11.31
期间费用合计	5,243,157.89	13.58	3,156,884.61	23.06

#### A、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元）	38,612,527.23	100.00	13,686,070.47	100.00
销售费用	1,336,890.11	3.46	412,517.20	3.01
其中：职工薪酬	168,245.23	0.44	—	—
广告宣传费	88,601.94	0.23	70,801.89	0.52
车辆费	9,530.61	0.02	3,046.00	0.02
交通差旅费	35,656.98	0.09	31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0,183.00	0.03	9,260.00	0.07
运杂费	993,922.12	2.57	309,236.00	2.26
折旧费	23,535.00	0.06	19,410.00	0.14
其他	7,215.23	0.02	453.31	0.0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2014 年度为 3.01%，2015 年度为 3.46%，2015 年度比 2014 年度增加 0.45 个百分点，销售费用的变动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

不大。

## B、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元）	38,612,527.23	100.00	13,686,070.47	100.00
管理费用	3,110,989.44	8.06	1,196,480.13	8.74
其中：职工薪酬	973,334.05	2.52	445,406.74	3.25
办公费	110,077.24	0.29	18,878.74	0.14
业务招待费	42,163.00	0.11	32,727.00	0.24
交通差旅费	154,250.55	0.40	34,869.00	0.25
折旧摊销费	372,320.30	0.96	216,875.00	1.58
无形资产摊销	134,470.67	0.35	130,350.00	0.95
税金	438,268.16	1.14	277,565.65	2.03
水电费	45,510.06	0.12	33,000.00	0.24
咨询服务费	666,800.00	1.73	—	—
排污处理费	9,600.00	0.02	—	—
其他	164,195.41	0.43	6,808.00	0.0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2014 年度为 8.74%，2015 年度为 8.06%，2015 年度比 2014 年度降低 0.68 个百分点，管理费用的变动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不大。

## C、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元）	38,612,527.23	100.00	13,686,070.47	100.00
财务费用	795,278.34	2.06	1,547,887.28	11.31
其中：利息支出	1,609,772.27	4.17	1,415,977.91	10.35
减：利息收入	1,632.18	0.00	2,165.56	0.02
汇兑净损失	-828,746.31	-2.15	-21,815.29	-0.16

手续费	15,884.56	0.04	155,890.22	1.14
-----	-----------	------	------------	------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度为 11.31%, 2015 年度为 2.06%, 2015 年度比 2014 年度降低 9.25 个百分点, 财务费用的变动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影响较大。2015 年度财务费用下降明显, 主要原因为汇兑收益增加, 其中 2014 年度汇兑净收益为 21,815.29 元, 2015 年度汇兑净收益为 828,746.31 元。

②2014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7,072.37 元, 占当期净利润的 1.87%; 2015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45,711.43 元, 占当期净利润的 1.02%, 非经常性损益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不大。

综上, 期间费用中除财务费用对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增长有一定影响外, 其他期间费用和非经常性损益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影响不大, 收入增加、毛利的提高是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企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松发股份 (603268)	7.90%	18.09%
四通股份 (603838)	11.22%	14.62%
文化长城 (300089)	1.56%	1.07%
行业平均	6.89%	11.26%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元/股

企业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松发股份 (603268)	0.45	0.74
四通股份 (603838)	0.08	0.50
文化长城 (300089)	0.47	0.06
行业平均	0.33	0.43

2014 年, 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文化长城, 而远低于松发股份和四通股份, 每股收益则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而 2015 年, 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高于 2015 年度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每股收益则低于当期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松发股份（603268）、四通股份（603838）于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当年发行的新股数量分别为 2,200 万股和 3,334 万股，当年股本规模较 2014 年有所上升的情况下，导致计算公式中的分母较大，从而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4 年有所下降。文化长城（300089）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处于较低水平，主要系其首发募投 2000 万只酒瓶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阶段，同时其业务转型仍处于积极摸索过程中，尚未形成良好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文化长城的净利润水平分别为 8,402,619.45 元和 12,390,096.67 元，远低于松发股份（603268）、四通股份（603838），导致其净资产收益率显著低于同行业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引入大量机器设备提高自动化水平，同时借助公司良好的产品质量及长期以来积淀的客户口碑，加强管理团队建设和人才引进措施，积极开拓和培育新领域、新市场、新客户，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水平显著提高，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亦呈上升趋势，公司盈利能力在不断增强。

综上所述，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毛利率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在净资产收益率方面存在较大的差异。结合公司自身的净资产收益率变动原因，并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及波动具有合理性。

##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5.90%	50.14%
流动比率（倍）	1.57	2.59
速动比率（倍）	0.90	2.27

### （1）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0.14% 和 35.90%。公司 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 2014 年末相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①2015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499,095.93 元，公司净资产较 2014 年增加 26,099,095.93 元，涨幅较大；②鉴于公司良好的发展势头，公司原有股东在 2015 年以现金形式向公司进行增资，同时吸引外部新投资者进行投资，公司股本规模不断扩大，所有者权益随之增长。

## (2)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59 和 1.57，速动比率分别为 2.27 和 0.90。其中 2015 年末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上年末均有所下降，主要系：① 随着公司机器设备自动化程度不断提高及在建工程竣工验收转入固定资产，资产结构中的非流动资产占比提高，而流动资产占比下降；② 公司的应付账款等流动负债呈现增长之势，导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进一步下降。

## 3、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3	5.75
存货周转率（次）	3.68	4.14

###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75 和 4.73。公司 2015 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收入中赊销收入占比增加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公司报告期各期末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率均为 100.00%，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好。为规避应收账款增加而可能出现的坏账风险，公司建立了相应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采取多项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

### (2) 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4.14 和 3.68。2015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存货中的库存商品余额增多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呈现下降趋势，公司营运能力仍需进一步改善，但公司的销售收入呈现快速上升趋势，净利润亦在不断提高。公司凭借其在日用陶瓷市场中积累的产品开发、生产经验，在不断开拓境外市场的同时，进行境内市场的开拓。2015 年，公司境内市场实现销售收入 5,514,868.0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4.28%，已取得了初步成效。

## 4、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945,727.09	25,508,897.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30,581.41	36,473,979.93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 515, 145. 68</b>	<b>-10, 965, 082. 03</b>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329, 726. 47	-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3, 329, 726. 47</b>	<b>-</b>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600, 000. 00	26, 000, 000. 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 598, 515. 06	14, 966, 155. 72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 001, 484. 94</b>	<b>11, 033, 844. 28</b>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 965, 082. 03 元、16, 515, 145. 68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增加 27, 480, 227. 71 元，涨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度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增加 18, 976, 405. 25 元，涨幅高达 160. 27%，同时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22, 369, 610. 79 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377, 647. 99 元和 4, 499, 095. 93 元。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数为 5, 550, 063. 65 元，而净利润的合计数为 4, 876, 743. 9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合计数占净利润合计数的比例 113. 81%，表明公司现金流状况较良好，基本满足公司经营活动的需要。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 元和-33, 329, 726. 47 元。2015 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伴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不断扩大，购建固定资产、购买机器设备等投资活动需要大量的现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较大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 11, 033, 844. 28 元和 17, 001, 484. 94 元。2015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所上升，主要系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由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大部分来自企业吸收的权益性资本，公司资金实力有所增强，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财务风险。

## (二) 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8,612,527.23	100.00%	13,686,070.47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b>营业收入</b>	<b>38,612,527.23</b>	<b>100.00%</b>	<b>13,686,070.47</b>	<b>100.00%</b>

公司主要从事日用陶瓷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收入全部来自其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明确。

### 2、营业收入变动原因分析

2014年和2015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3,686,070.47元和38,612,527.23元，呈快速增长趋势。2015年度，公司日用陶瓷收入较上年增加24,926,456.76元，增幅高达182.13%，主要原因如下：①日用陶瓷产品作为家居生活的必需品和易耗品，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对日用陶瓷等生活必需品的需求不断增加，陶瓷出口持续保持增长。受益于国内外市场发展的良好态势，公司及时根据市场需求的变化，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市场美誉度较高，客户采购量不断增加，从而不断扩大市场份额；②近年来，陶瓷产业竞争不断加剧的同时，产业结构升级日趋明显，公司专注于日用陶瓷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2015年，公司不断深化自主研发与技术创新，提高自身产品品质及附加值，**增加雕花或者彩盒包装等**，产品销售价格较2014年有所上升；③2015年，公司招聘了专业销售人员，着手开拓国内市场并进一步拓展国外市场，并取得一定成效，其中国内市场销售取得突破性进展，当年实现销售收入达5,514,868.01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4.28%。**公司2014年国内实现收入仅为291,488.88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仅为2.13%。2015年实现的国内市场收入为5,514,868.01元，占2014年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达到40.30%；**④2015年，公司组建了专门的销售团队，销售人员配备逐步齐全，加大了境外销售市场的开拓力度，当年印度、南非、西班牙等国家的客户实现的销售量较上年涨幅较大。

公司的收入确认方式：（1）境内收入确认方式：公司根据客户的合同/订单发送产品并开具销售发票，公司将产品交付后并得到客户的验收后，相关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客户，且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公司据此确认收入。（2）境外收入确认方式：公司取得客户销售合同/订单后，由仓库发货后，完成报关手续后，以合同/订单约定的 FOB 价格确认收入，以发货单、报关单等为收入确认凭证。

公司 2014 年度主要通过关联方永富隆进行出口，存在对单一关联方过度依赖的情形。公司 2015 年，组建了专门的销售团队，并且在不断开拓境外市场的时候也打开了国内市场的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产品销往香港、美国、英国、南非等国家和地区，2015 年通过关联方销售实现的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 39.67%，关联销售占比进一步下降，公司产品销售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进一步降低。

**（1）报告期内，除关联方永富隆外，公司海外客户的基本情况如下：**

客户	中文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客户获取方式	销售方式	定价政策	交易背景
BEST CHOICE M&P LIMITED	必斯有限公司	香港客户，主要从事酒具、厨房用品、咖啡具、茶具等产品的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UTOPIA TABLEWARE LTD	乌托邦餐具有限公司	英国客户，陶瓷餐具供应商，其市场遍布美国、中东、加拿大等国家和地区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ZENITH INT TRADING LTD	顶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英国客户，主要从事贸易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	日用陶瓷

		/进出口业务				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SPARKWAY (HK)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尚百匯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WAS. A. SCHULZ ( WERNER A. SCHULZ)	沃纳舒尔茨公司	德国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SAKSHI ENTERPRISE LIMITED	莎仕企业有限公司	香港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SPARKLE WAY LIMITED	惠暉有限公司	香港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BCE FOODSERVICE EQUIPMENT LIMITED.	BCE 食品设备有限公司	南非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直销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THUNDER GROUP INC.	台丰集团有限公司	美国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DA HUI LTD.	达辉贸易有限公司	印度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定价	
HONG KONG JAMY COMPANY LIMITED.	香港佳業有限公司	香港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MASSEGUR S. A.	西班牙玛仕吉有限公司	西班牙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REGEM INDUSTRIAL CO., LIMITED.	利健得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VERSHOLD GLOBAL LIMITED.	沃思环球有限公司	南非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LA BOLATA IMPORTA, S. L	拉博进口有限公司	西班牙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HARVEST TOP CORPORATION LIMITED.	崇安日用品开发有限公司	香港客户，主要从事贸易/进出口业务	订单销售	网络平台、参加展会等	经销商	根据产品成本和销售数量等市场化定价	日用陶瓷

注：公司境外销售绝大部分为中间贸易商。公司的经销商并非专属，双方为一般交易模式，与直销模式的销售流程相同，均为买断式销售，经销商具有独立的经营机构，拥有商品的所有权，自由选择其供应商及产品，并通过产品销售获得经营利润。

(2)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总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总营业收入比
外销收入	33,097,659.22	85.72%	13,394,581.59	97.87%
合计	33,097,659.22	85.72%	13,394,581.59	97.87%

### (3)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3,097,659.22	13,394,581.59
营业成本	23,678,065.41	9,451,216.77
毛利	9,419,593.81	3,943,364.82
毛利率	28.46%	29.44%

### (4) 成本费用归集和结转方法

外销产品的成本在收入确认的同时，进行结转，从库存商品结转至主营业务成本，相应发生的费用根据费用发生的时点计入销售、管理费用。

### (5) 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出口退税金额	1,947,090.65	1,014,985.73
利润总额	6,004,416.32	509,128.92
出口退税占利润总额比例	32.43%	199.36%

公司出口产品为日用陶瓷产品，根据公布的出口退税政策，该类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 13%。公司出口业务较大，报告期内出口退税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出口退税情况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随着公司大力开拓国内市场，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已从 2014 年的 199.36% 下降至 2015 年 32.43%。

出口退税率作为国家税收政策，其变动是公司无法控制的，若未来政策对公司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实行下调，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将积极组织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掌握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通过有关涉税的报刊、杂志、法规汇编、上网查询等多种信息渠道，及时学习和掌握国家有关

出口税收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定，正确理解税收政策和税法制定的原则，及时了解相关出口税收政策的变动情况。

#### (6) 报告期内的汇兑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汇兑损益情况（正数为费用、负数为收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汇兑损益	-828,746.31	-21,815.29
净利润	4,499,095.93	377,647.99
汇兑损益占净利润的比例	-18.42%	-5.78%

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21,815.29 元和-828,746.31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5.78% 和 18.42%。汇率的波动会对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产生一定的影响，同时影响汇兑损益，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风险。公司存在汇兑损益波动的风险，相关风险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作重大事项提升。

#### (7) 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科目中外汇的有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外汇余额列示如下：

单位：美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以美元结算的余额	—	—
应收账款-以美元结算的余额	1,792,666.56	375,211.31
预收账款-以美元结算的余额	41,289.33	—

目前，公司规模较小，主要专注于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尚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因外销比例较高可能带来的汇兑风险。

公司外销以美元计价。汇率的波动对公司利润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在人民币升值的环境下，公司的汇兑损失会上升导致公司净利润下降；在人民币贬值的环境下，公司汇兑收益上升导致公司净利润上升。除了汇兑损益方面的影响，人民币升值还会降低国外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因此，未来若人民币大幅升值，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 2015 着手开拓国内市场已经取得一定成效，当年实现销售收入达 5,514,868.0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为 14.28%。未来，公司将计划：①致力于建立符合陶瓷企业发展的人才引进体系、员工培养体系、绩效管理体系、激励体系等，引进和留住优秀人才，通过不断创新和探索有竞争力的业务发展模式，严格管控成本和费用，提高自身盈利能力；②大力拓展国内市场，争取取得更多的国内市场份额，化解外销汇率波动风险给公司带来的不利风险。③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相关合同，进一步规避相关风险。

### (三) 利润总额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增减幅度	2014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8,612,527.23</b>	<b>182.13%</b>	<b>13,686,070.47</b>
减：营业成本	27,301,200.33	182.76%	9,655,257.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8,960.14	97.48%	161,511.65
销售费用	1,336,890.11	224.08%	412,517.20
管理费用	3,110,989.44	160.01%	1,196,480.13
财务费用	795,278.34	-48.62%	1,547,887.28
资产减值损失	-209,496.02	-199.59%	210,360.02
<b>二、营业利润</b>	<b>5,958,704.89</b>	<b>1,086.86%</b>	<b>502,056.55</b>
加：营业外收入	50,008.72	549.43%	7,700.45
减：营业外支出	4,297.29	584.19%	628.08
<b>三、利润总额</b>	<b>6,004,416.32</b>	<b>1,079.35%</b>	<b>509,128.92</b>
减：所得税费用	1,505,320.38	1,044.90%	131,480.94
<b>四、净利润</b>	<b>4,499,095.93</b>	<b>1,091.35%</b>	<b>377,647.99</b>
<b>五、综合收益总额</b>	<b>4,499,095.93</b>	<b>1,091.35%</b>	<b>377,647.99</b>

产品销售收入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377,647.99 元和 4,499,095.93 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底增加 4,121,447.95 元，涨幅高达 1,091.35%，主要原因系：①2015 年度公司订单数量增多，销售收入呈现快速上升的趋势，2015 年度实现的销售收入较 2014 年涨幅高达 182.13%；②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由 2014 年度的 23.07% 下降至 2015 年度的 13.58%，其中 2015 年公司财务费用下降幅度较大，由 2014 年度的 1,547,887.28 元下降至 2015 年度的 795,278.34 元，主要原因是当期汇兑收益金额提高，抵

消了一定数额的利息支出，期间费用占比的大幅度下降使得公司净利率水平显著提高。

#### (四) 毛利率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

##### 1、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毛利	11,311,326.90	4,030,812.83
毛利率	29.29%	29.45%

##### 2、毛利率变化原因分析

公司毛利率变化原因分析参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一）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之“1、盈利能力分析”。

#### (五) 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说明

##### 1、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费用	1,336,890.11	3.46%	412,517.20	3.01%
管理费用	3,110,989.44	8.06%	1,196,480.13	8.74%
财务费用	795,278.34	2.06%	1,547,887.28	11.31%
合计	5,243,157.89	13.58%	3,156,884.61	23.07%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3,156,884.61 元和 5,243,157.89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3.07% 和 13.58%，占比下降的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显著减少。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基本一致，但财务费用呈下降趋势。2014 年，公司财务费用为 1,547,887.28 元，2015 年下降至的 795,278.34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则由 11.31% 下降至 2.06%，降幅较大，出现上述情况的主要原因系当期人民币汇率波动导致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变化较大。2014 年公司的汇兑收益为 21,815.29 元，而 2015 年为 828,746.31 元，增长显著。

## 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68,245.23	-
广告宣传费	88,601.94	70,801.89
车辆费	9,530.61	3,046.00
交通差旅费	35,656.98	310.00
业务招待费	10,183.00	9,260.00
运杂费	993,922.12	309,236.00
折旧费	23,535.00	19,410.00
其他	7,215.23	453.31
<b>合计</b>	<b>1,336,890.11</b>	<b>412,517.20</b>

注：“其他”主要包括参加展会支付的搭建费用、海关查柜费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412,517.20 元和 1,336,890.11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1% 和 3.46%，与营业收入的规模变化基本相符。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924,372.91 元，增幅 224.08%，主要原因系：①2014 年，公司规模较小且产品主要通过实际控制人邱秋雄控制的关联方永富隆进行销售，主要客户均系邱秋雄开发及维系，故公司销售费用中无专门销售人员的工资。为打开国内市场及进一步拓展境外市场，2015 年公司组建了专门的销售部门，并且招聘了专业从事销售工作的人员，导致 2015 年销售人员工资及交通差旅费均有大幅度的提升；②由于公司出口产品采用“FOB”的形式，随着公司订单数量的增加，公司将产品运送至港口的运输次数随之增加，同时 2015 年国内客户运输费用亦需公司负担，因此运杂费亦随之上升。

## 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973,334.05	445,406.74
办公费	110,077.24	18,878.74
业务招待费	42,163.00	32,727.00
交通差旅费	154,250.55	34,869.00
折旧摊销费	372,320.30	216,875.00

无形资产摊销	134,470.67	130,350.00
税金	438,268.16	277,565.65
水电费	45,510.06	33,000.00
咨询服务费	666,800.00	-
排污处理费	9,600.00	-
其他	164,195.41	6,808.00
<b>合计</b>	<b>3,110,989.44</b>	<b>1,196,480.13</b>

注：“其他”主要包括支付给方圆标志认证集团的认证费用、潮联国际旅行社的参观学习费、商标注册费等。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税金、折旧摊销费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1,196,480.13 元和 3,110,989.44 元。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1,914,509.31 元，涨幅高达 160.01%，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不断扩大生产规模，随着产品生产线增加和管理细分的需要，2015 年招聘大量的管理人员，从而导致当年职工薪酬及交通差旅费大幅度增加；②公司 2015 年聘请券商、会计师等对其各项业务进行规范治理，接受专业机构的辅导，支付给中介机构的咨询服务费较上年增加 666,800.00 元。

#### 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1,609,772.27	1,415,977.91
减：利息收入	1,632.18	2,165.56
汇兑净损失	-828,746.31	-21,815.29
手续费	15,884.56	155,890.22
<b>合计</b>	<b>795,278.34</b>	<b>1,547,887.28</b>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1,547,887.28 元和 795,278.34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1.31% 和 2.06%。2015 年公司财务费用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当期汇兑收益金额提高，抵消了一定数额的利息支出。

#### (六) 非经常性损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情况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11.43	7,072.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12,502.18	1,925.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合计	33,209.25	5,147.26

## 2、营业外收入

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政府补助	-	7,700.0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50,008.72	0.45
合计	50,008.72	7,700.45

注：2014 年的 7,700.00 元的政府补助来源于工贸科项目，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7,700.45 元和 50,008.72 元。公司 2014 年营业外收入主要系是政府补助，2015 年主要是经协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 3、营业外支出

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税收滞纳金	4,297.29	628.08
合计	4,297.29	628.0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没有及时代扣代缴所得税等原因造成的税收滞纳金等，公司已补缴完相关税收滞纳金，公司主观上不存在故意漏缴税收的意愿，且已取得当地主管税务部门出具的报告期内的守法证明文件。

## （七）缴税的主要税种及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资源税	高岭土（瓷土）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堤围防护费	-	0.07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六、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142.21	206,775.82
银行存款	445,194.81	60,657.05
合计	454,337.02	267,432.8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267,432.87 元和 454,337.02 元，呈不断增长之势。2015 年度，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 186,904.15 元，增幅为 69.89%，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以及在 2015 年进行增资扩股所致。

### (二) 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006,924.13	100.00	-	-	14,006,924.13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14,006,924.13	100.00	-	-	14,006,924.13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3,585.88	100.00	-	-	2,313,585.88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2,313,585.88	100.00	-	-	2,313,585.88

###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709,215.46	-	-
1至2年	-	-	-
2至3年	-	-	-
3至4年	-	-	-
4至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7,709,215.46	-	-

###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6,297,708.67	-	-	2,313,585.88	-	-
小计	6,297,708.67	-	-	2,313,585.88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313,585.88元和14,006,924.13元。2015年度，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11,693,338.25元，涨幅高达505.42%，主要原因是：①2015年，公司着手开拓境内市场，当年境内市场实现销售收入为5,514,868.01元，内销应收账款余额较大；②公司境外销售产品第

四季度实现的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部分销售收入处于正常信用期尚未收回所致。

## 2、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永富隆	关联方	6,297,708.67	44.96%
香港 BEST CHOICE M&P LIMITED	非关联方	3,152,815.46	22.51%
广东工贸通外贸综合服务公司	非关联方	1,726,348.97	12.32%
英 国 ZENITH INT TRADING LID(ZENITH INTL TRADING ( HK) LIMITED)	非关联方	1,107,690.50	7.91%
英国 UTOPIA TABLEWARE LTD	非关联方	717,973.72	5.13%
<b>合计</b>		<b>13,002,537.32</b>	<b>92.83%</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的比例
永富隆	关联方	2,313,585.88	100.00%
<b>合计</b>		<b>2,313,585.88</b>	<b>100.00%</b>

报告期各期末，除永富隆之外，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前五名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欠款，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情况参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三）预付款项

### 1、预付款项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00,546.52	100.00	116,414.00	100.00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	-

3 年以上	-	-	-	-
合计	600,546.52	100.00	116,414.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116,414.00 元和 600,546.52 元。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石油气、设备等供应商的货款以及中介机构的咨询评估款项等。

## 2、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东莞市金策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000.00	14.99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东莞市皓达丝印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	14.15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潮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337.00	13.54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3.32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励展华百展览（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50.00	12.50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 计		411,387.00	68.50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鸿誉陶玻原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42.95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潮州枫溪陶瓷工贸进出口公司	非关联方	21,220.00	18.23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潮安县凤塘镇树基纸类制品厂	非关联方	20,000.00	17.18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淄博天虹颜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8.59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汕头市陶源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4.30	1 年以内	尚未办理最终结算
合 计		106,220.00	91.2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 （四）其他应收款

##### 1、类别明细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4,545.28	2.73	864.00	10.00	7,776.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167.10	97.27	-	-	308,167.10
合计	316,807.10	100.00	864.00	0.59	315,943.1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元)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83,809.04	99.65	210,360.02	0.98	21,273,449.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796.20	0.35	-	-	75,796.20
合计	21,559,605.24	100.00	210,360.02	-	21,349,245.22

## 2、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	-	-
1 至 2 年	-	-	-
2 至 3 年	8,640.00	864.00	10.00
3 至 4 年	-	-	-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 计	8,640.00	864.00	-

单位：元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388,980.58	-	-
1 至 2 年	4,207,200.38	210,360.02	5.00
2 至 3 年	-	-	-
3 至 4 年	-	-	-
4 至 5 年	-	-	-
5 年以上	-	-	-
合 计	17,596,180.96	210,360.02	-

## 3、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按账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	-	-
合计	-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账龄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3,887,628.08	-	-
合计	3,887,628.08	-	-

## 4、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出口退税	290,616.26	-	-	预计可收回
社保	17,550.84	-	-	预计可收回
合计	308,167.10	-	-	-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出口退税	68,200.63	-	-	预计可收回
社保	7,595.57	-	-	预计可收回
合计	75,796.20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1,559,605.24 元和 316,807.10 元。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结构不完善，相关制度不健全，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随着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的逐步完善，截至本转让书签署日，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 2-3 年账龄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中国陶瓷工业协会、中国物品编码中心、广东省标准研究院的暂付款。

## 5、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290,616.26	1 年以内	91.73
应收社保	非关联方	代垫款	17,550.84	1 年以内	5.54
中国陶瓷工业协会	非关联方	暂付款	4,200.00	2-3 年	1.33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非关联方	暂付款	3,000.00	2-3 年	0.95
广东省标准研究院	非关联方	暂付款	1,440.00	2-3 年	0.45
合计	-	-	316,807.10	-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潮安县明宇瓷泥厂	非关联方	往来款	17,587,540.96	2年以内	81.58
邱秋雄	关联方	往来款	3,887,628.08	1年以内	18.03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出口退税	68,200.63	1年以内	0.32
应收社保	非关联方	代垫款	7,595.57	1年以内	0.04
中国陶瓷工业协会	非关联方	暂付款	4,200.00	1-2年	0.02
合计	-	—	21,555,165.24	—	99.98

公司应收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情况参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1) 报告期内资金往来款项的产生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大额的资金往来款项主要是指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和潮安县明宇瓷泥厂的资金往来款项。

与实际控制人的往来款原因：2014 年年末其他应收款中邱秋雄余额为 3,887,628.08 元，该往来款主要系实际控制人用于其个人资金周转，实际控制人已于 2015 年归还相应占用资金。

与潮安县明宇瓷泥厂的往来款产生原因：2014 年，潮安县明宇瓷泥厂拟购买并开发新的瓷土矿，为加强与该瓷泥厂的合作，保证原材料供应品质及采购的稳定性，公司与其签订了借款协议，分批次向其提供资金协助其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由于 2014 年公司订单增多、生产规模扩大、发展趋势乐观，公司有必要通过一定的方式保证其原材料品质和供应的稳定性，潮安县明宇瓷泥厂已于 2015 年归还所借款项。

### (2) 报告期内资金往来款项的还款方式、是否签订借款协议并约定利息

邱秋雄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就全部占用公司款项以货币形式归还，与公司之间并无签署相应的借款协议，亦未约定利息支付方式。

潮安县明宇瓷泥厂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就全部占用公司款项以货币形式归还，与公司之间签署了相应的借款协议，但借款协议中约定不计利息。

### (3) 对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内控制度及规范情况、后续归还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作出了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主办券商的反复强调以及培训后，已充分认识到资金占用的严重性，提高了对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认识和重视，将更为谨慎地对待公司内控制度的运作，杜绝类似问题发生。从公司体系流程建设部门的角度检讨关联交易决策执行与监督的疏漏之处，将制度的执行与监督形成可追溯的流程，保障制度的执行与监督、追责可实现。

报告期初至申报材料前存在的资金占用情况，均已在申报前归还；申报材料后至本反馈意见回复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4) 假定市场利率测算资金占用费的具体情况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前五名中大额的资金主要系邱秋雄和潮安县明宇瓷泥厂，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5.6%测算的资金占用费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资金占用金额（元）	21,475,169.04	21,475,169.04
资金占用费（元）	700,786.91	728,627.786
利润总额（元）	6,004,416.32	509,128.92
资金占用费占比（%）	11.67	143.11

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该部分假定资金占用费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逐渐降低。

#### (5) 资金往来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资金拆借方按市场利率测算的资金占用费及对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资金占用金额（元）	21,475,169.04	21,475,169.04
资金占用费（元）	700,786.91	728,627.78

净利润（元）	4,499,095.93	377,647.99
资金占用费占比（%）	15.58.03	192.94

若按市场利率计算资金占用费，则对公司各年利润的影响如下：2014 年度利润增加 728,627.78 元，2015 年度利润增加 700,786.91 元。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声明，上述资金占用费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水平，但未严重损害公司的利益，主要原因为：

①公司出借给潮安县明宇瓷泥厂的款项主要系为加强与该瓷泥厂的合作，保证原材料供应品质及采购的稳定性，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考虑的，且潮安县明宇瓷泥厂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相应款项。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控制人亦以其自有资金借款给公司，且实际控制人已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所占用的款项；

②资金往来发生期间，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上述行为并未对公司、其他股东造成实质危害，也未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公司股东出具了《声明与承诺函》，确认上述相关的借款事项系经由彼时公司股东充分协商后予以实施，是各股东有效协商的结果，不存在通过上述事项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③公司在主办券商和律师的指导下制定通过了符合公众公司治理要求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制度性约束；

④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承诺函》，“本人作为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因报告期内的资金占用而致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部门给予处罚、或者被公司其他股东追索的，本人愿意无条件承担上述所有损失赔偿责任及/或行政处罚责任、且自愿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

因此，该等行为未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未对公司、其他股东造成实质危害，也未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鉴于相应款项已全额清偿，上述情况不会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五) 存货

单位：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6,114.12	606,114.12
在产品	516,450.41	516,450.41
库存商品	10,053,796.37	10,053,796.37
低值易耗品	101,109.63	101,109.63
包装物	104,749.74	104,749.74
合计	11,382,220.27	11,382,220.2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8,467.78	218,467.78
在产品	221,266.80	221,266.80
库存商品	2,938,863.54	2,938,863.54
低值易耗品	44,596.07	44,596.07
包装物	49,736.37	49,736.37
合计	3,472,930.56	3,472,930.5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3,472,930.56 元和 11,382,220.27 元。公司存货构成中占比最大的是库存商品，2015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较上年增加 7,114,932.83 元，涨幅高达 242.10%，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销售收入较 2014 年大幅度增加，为确保及时供货，公司增加了库存商品的储备。

公司各期末存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正盛小贷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10.00
合计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系指公司于 2014 年投资 1,000 万元参股正盛小贷。

## (七)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原值	38,330,750.92	5,052,344.45
房屋及建筑物	24,131,576.10	3,287,784.45
机器设备	12,724,012.82	595,500.00
运输工具	1,261,162.00	955,060.00
电子设备	214,000.00	214,000.00
累计折旧	2,541,607.79	1,325,971.96
房屋及建筑物	995,773.39	431,521.71
机器设备	604,391.35	187,582.50
运输工具	748,843.05	516,717.75
电子设备	192,600.00	190,150.00
账面价值	35,789,143.13	3,726,372.49
房屋及建筑物	23,135,802.71	2,856,262.74
机器设备	12,119,621.47	407,917.50
运输工具	512,318.95	438,342.25
电子设备	21,400.00	23,850.00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电子设备等。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 32,062,770.64 元，涨幅高达 860.43%，主要原因是：①2015 年，公司为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及转型升级，从而购置大量的生产设备，提高公司的自动化水平；②公司厂房完成竣工验收转入固定资产 20,843,791.65 元所致。

## (八) 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	-	-	-1,100,000.00	-	-1,100,000.00	
合计	-	-	-1,100,000.00	-	-1,100,000.00	

###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厂房	1,100,000.00	19,743,791.65	20,843,791.65	完工	自筹
合计	1,100,000.00	19,743,791.65	20,843,791.65		

公司 2014 年末的在建工程主要为厂房，2015 年末已无在建工程。

## (九) 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568,820.00	6,517,500.00
土地使用权	6,517,500.00	6,517,500.00
软件	51,320.00	-
二、累计摊销合计	1,122,958.17	988,487.50
土地使用权	1,118,837.50	988,487.50
软件	4,120.67	-
三、账面价值合计	5,445,861.83	5,529,012.50
土地使用权	5,398,662.50	5,529,012.50
软件	47,199.33	-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529,012.50 元和 5,445,861.83 元。

###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4.00	216.00	210,360.02	52,590.01
合计	864.00	216.00	210,360.02	52,590.01

##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负债情况

### (一)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500,000.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7,500,000.00

2014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7,500,000.00元，其中保证及抵押借款7,000,000.00元，信用借款500,000.00元。2015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7,000,000.00元，为保证及抵押借款。公司短期借款主要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借款到期而不能偿还的风险。

### (二) 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购货款	3,230,927.19	239,053.72
应付运费	13,282.00	-
合计	3,244,209.19	239,053.7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239,053.72元和3,244,209.19元，呈快速增长趋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业务规模持续扩大，相应增加对原材料的采购。截至2015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主要为应付供应

商的材料款和能源。公司具有较好的商业信用，并得到供应商的信用支持，不存在故意拖欠供应商货款的行为，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 3、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潮州市宏业石油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1,509,111.55	46.52
潮州市潮安区古巷鹏升瓷泥厂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719,465.64	22.18
广东远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700,000.00	21.58
北京创导工业陶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195,000.00	6.01
潮州市中浩陶瓷原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50,000.00	1.54
<b>合计</b>	-	-	-	<b>3,173,577.19</b>	<b>97.82</b>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创导工业陶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95,000.00	39.74
潮州市潮安区凤塘辉业陶瓷原料厂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50,000.00	20.92
揭阳市揭东区恒宇陶瓷原料厂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50,000.00	20.92
潮州市枫溪区新中煌陶瓷制作厂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20,000.00	8.37
安徽华邦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 年以内	17,094.02	7.15
<b>合计</b>	-	-	-	<b>232,094.02</b>	<b>97.09</b>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 (三) 预收款项

#### 1、预收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销货款	338,129.29	66,124.90
合计	338,129.29	66,124.90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部分客户的货款。2015年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为338,129.29元，较上年末增加272,004.39元，涨幅为411.35%，主要原因系：①公司2015年加强对新开发客户的信用管理，对一些新客户采取预收部分货款的方式以控制风险。②公司2014年度产品主要通过关联方进行销售，故预收账款款项较小。

#### 2、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2015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MASSEGUR S.A	非关联方	销货款	1年以内	163,056.44	48.22
深圳市文宝行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货款	1年以内	70,012.90	20.70
HARVEST TOP CORPORATION LIMITEDFLAT	非关联方	销货款	1年以内	35,487.52	10.50
I/IA BOLATA IMPORTA, STAUNERS	非关联方	销货款	1年以内	34,896.61	10.32
VERSHOLD GLOBAL LIMITED	非关联方	销货款	1年以内	34,675.82	10.26
合计				338,129.29	100.0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账龄	金额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德化必德陶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货款	1年以内	58,348.80	88.24
深圳市文宝行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销货款	1年以内	7,776.10	11.76

合计				66,124.90	100.00
----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 (四) 应付职工薪酬

#####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80,697.20	7,255,389.70	5,339,678.90	2,196,408.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59,641.37	159,641.37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80,697.20	7,415,031.07	5,499,320.27	2,196,408.00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0,697.20	7,070,682.63	5,154,971.83	2,196,408.00
2、职工福利费	-	73,137.70	73,137.70	-
3、社会保险费	-	50,419.77	50,419.77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6,166.25	36,166.25	-
工伤保险费	-	8,174.00	8,174.00	-
生育保险费	-	6,079.52	6,079.52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61,149.60	61,149.60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280,697.20	7,255,389.70	5,339,678.90	2,196,408.00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	-------------	------	------	-------------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	150,620.40	150,620.40	-
2、失业保险费	-	9,020.97	9,020.97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159,641.37	159,641.3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280,697.20 元和 2,196,408.00 元。2015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增加 1,915,710.80 元，涨幅为 682.48%，主要原因系：①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于 2015 年招聘了大量的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导致当年薪资支出大幅度增加；②2015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包含 2015 年 11 月份及 2015 年 12 月份的薪酬，公司已于 2016 年初发放 2015 年 11 月份和 12 月份的工资。

###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918.32	-154,862.44
资源税	21,532.65	4,668.63
企业所得税	1,169,529.48	118,29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37.66	1,168.56
房产税	87,543.93	7,309.81
印花税	3,445.22	747.00
土地使用税	15,163.87	15,163.87
教育费附加	15,144.71	88.67
地方教育附加	10,096.47	59.11
堤围防护费	5,167.83	158.81
合计	1,357,043.50	-7,199.5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 -7,199.58 元和 1,357,043.50 元。公司 2015 年度应交税费较上年增加 1,364,243.08 元，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 2015 年营业利润大幅度增加，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年增加 1,051,231.08 元，涨

幅高达 888.63%，同时 2015 年公司房产税、资源税等税费较上年亦有所上升所致。

#### (六) 应付利息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8,057.48	33,260.5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3,021.92	16,561.64
合 计	41,079.40	49,822.1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分别为 49,822.19 元和 41,079.40 元。2015 年末公司应付利息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当年银行借款较上年有所下降所致。

#### (七)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服务费	8,292.00	-
未付报销款	387,661.59	
其他	4,188.00	-
合 计	400,141.59	-

公司 2014 年末无其他应付款，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为 400,141.59 元，其中服务费 8,292.00 元，其他 4,188.00 元，未付报销款 387,661.59 元。服务费主要系指应付广东工贸通外贸综合服务公司的代理出口服务费，其他则为应付给深圳市华庭恩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的运费。未付报销款主要系产品设计费、参观学习费等。

####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20,000.00	2,480,000.00
合 计	2,520,000.00	2,48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1年内到期的向银行长期借款，分别为2,480,000.00元和2,520,000.00元。2015年末，公司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主要系公司与中国银行潮州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

### (九)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7,220,000.00	8,500,000.00
保证加抵押借款	6,200,000.00	7,400,000.00
小计	13,420,000.00	15,900,000.00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20,000.00	2,480,000.00
合计	10,900,000.00	13,420,0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分别为13,420,000.00元和10,900,000.00元。2015年末，公司长期借款主要系向建设银行潮州市分行和中国银行潮州市分行所借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银行借款。

## 八、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股东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42,328,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6,822,165.19	16,929.76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848,015.84	-1,117,844.66
合计	49,998,181.03	23,899,085.10

##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 (一) 关联方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海富投资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79.12%股份）
2	邱秋雄、邱妍婷、邱伟杰	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94.50%股份)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邱秋雄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邱妍婷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	邱伟杰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张建忠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5	李洁	公司董事
6	黄惠如	公司监事会主席
7	王葵武	公司监事
8	黄宏群	公司监事

## 3、公司之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潮州市开发区正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参股公司

##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投资的其他企业

### (1) 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曾控制的其他企业

#### ①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编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实际控制人直接持股比例
1	海富投资	中国大陆	2010年9月17日	100.00%
2	香港明宇	中国香港	2007年3月14日	100.00%

注：香港明宇目前正在注销中，已获得香港税务局发布的《不反对撤销注册通知书》。

#### ②实际控制人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 A、永富隆

永富隆成立于2008年11月14日，住所为909J, 9/F., TWO GRANND TOWER, 625 NATHAN ROAD, HK，注册编号为1287282，商业登记号为50010574-000-11-15-1，业务性质为“CORP”。永富隆设立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持股比例（%）
1	邱妍婷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	--------

2015 年 6 月 25 日，邱妍婷将其持有的永富隆股权转让给黄泽成。

黄泽成基于自身原因考虑决定注销永富隆，并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向香港公司注册处递交了注销永富隆的申请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永富隆仍在注销中。

### (2)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邱秋雄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关联情形
1	潮州市威尼斯酒店有限公司	中国大陆	实际控制人关联

### (3)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序号	姓名	关联关系
1	余延林	实际控制人之一邱秋雄的外甥
2	邱剑淳	实际控制人之一邱妍婷的兄长，担任海富投资的经理

## 5、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控制、投资或兼职的其他企业

编号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关联情形
1	广东成兴不锈钢制品实业有限公司	潮州	2001 年 11 月 27 日	不锈钢制品的生产及销售	监事黄宏群持有该企业 50% 的股权
2	潮州市潮安区彩塘成兴不锈钢制品厂（普通合伙）	潮州	1989 年 10 月 30 日	制造、加工：不锈钢制品、五金制品	监事黄宏群持有该企业 50% 的股权
3	深圳市海程润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	2005 年 05 月 30 日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	监事王葵武持有该企业 90% 的股权
4	深圳市信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2003 年 04 月 15 日	投资咨询和投资管理	监事王葵武担任信强投资监事，持有 1.8% 的股权

### (二)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经常性关联交易。

#####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 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联销售金额	关联销售金 额占营业收入 比	关联销售金额	关联销售金额占 营业收入比
永富隆	陶瓷制品	15,318,415.18	39.67%	13,398,725.47	97.90%

公司外销通过关联方永富隆销售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为：

①公司于2007年4月成立，规模较小，品牌知名度较低，产品缺乏市场竞争力，公司较难开拓和扩展境外客户业务。2008年11月公司实际控制人在香港注册成立永富隆，其目的之一为将永富隆作为“集团公司”的一部分，有利于公司取得境外客户的信任和认可，便于开拓境外市场。

②公司实际控制人在香港成立公司的第二个目的是因为香港作为国际金融城市，大部分国家可以与其自由进行汇款交易，从而方便公司境外客户将货款随时随地的汇入收款账户。

③设立永富隆的第三个目的是便于公司结汇。公司成立之初规模较小，人员配备不足，销售方面主要由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邱秋雄负责，缺乏专业人员负责公司境外结汇等事宜，由于境外资金往来频繁，为方便资金汇集和统一办理结汇，公司成立了永富隆履行该项职责。

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的提高，生产规模随之扩大，人员配备逐步齐全，各项业务流程趋于完善，与客户的合伙关系也逐步稳固。确定新三板挂牌计划后，公司逐步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体系，具备独立签订合同、采购、生产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能力。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符合新三板挂牌要求，解决独立性问题和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公司不再通过永富隆进行销售。

综上，结合公司的经营状况、业务背景、市场环境、境内外金融市场环境情况，公司通过关联方永富隆进行销售符合相关历史背景，具有其合理性。公司仅通过永富隆进行收款和结汇，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不存在侵占公司利益的行为。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采购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联采购金额	关联采购金额
余延林	采购购进滚压车等固定资产	4,050,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个人余延林（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邱秋雄的外甥）进行采购的情形，2015 年向其采购金额为 4,050,000.00 元，占公司采购金额的比例为 9.47%。

公司向关联方余延林进行采购的必要性系：(1) 2015 年公司业务量快速增长，生产规模迅速扩大，对相关设备和物品的需求迅速提高，亟需采购相关产品扩大产能；(2) 余延林所拥有的相关设备属于二手设备，相较于直接从市场采购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3) 余延林具有多年从事陶瓷磨具及陶瓷生产经验，随着公司业务量和生产规模的提高，对相关专业人才的需求进一步提高，通过协商，公司聘请余延林成为技术顾问，由于不再需要上述相关设备和物品，遂将其一同出售给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余延林的采购系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相关款项，公司与其不存在现金付款情形。公司建立了《现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来规范和避免现金付款的情况，其中《现金管理制度》对现金开支的规定部分如下：购买物品或支付货款，尽量使用支票、汇款等转账方式，减少现金支付量；因公外出或购买物品，需借用现金时，出纳一律凭相关负责人审批的、财务部统一印制的借款单付款；在特殊情况下按规定应转账结算而不得不用现金结算的，经申请公司领导同意后方可办理。

### (2)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10,000,000.00	2013/6/28	2014/6/27	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1,000,000.00	2013/9/26	2014/9/17	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7,000,000.00	2014/7/21	2015/7/20	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8,000,000.00	2014/7/7	2017/7/6	未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2,000,000.00	2014/1/6	2014/7/5	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7,000,000.00	2015/8/4	2016/8/3	未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500,000.00	2014/10/11	2017/10/10	未履行完毕
邱伟杰、邱秋雄、邱妍婷	500,000.00	2014/10/11	2015/6/4	履行完毕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利息金额
拆入				
邱秋雄、邱妍婷	8,469,586.00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
邱秋雄、邱妍婷	23,952,999.11	2014年1月1日	2014年12月31日	-

上述资金拆借中向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均不计利息。

###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应收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永富隆	6,297,708.67	-	2,313,585.88	-
其他应收款	邱秋雄	-	-	3,887,628.08	-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治理结构不完善，相关制度不健全，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随着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的逐步完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归还公司款项，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已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2016年2月2日，公司已全部收回应收永富隆的关联款项。

#### (四) 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

##### 1、合规性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股份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10 日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程序完备性》的议案，经全体股东确认，公司近两年的关联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 2、必要性及公允性

###### (1) 与永富隆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

2014 年、2015 年，公司与永富隆的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 13,398,725.47 元和 15,318,415.18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分别为 97.90% 和 39.67%。通过永富隆进行销售的主要原因为便于取得境外客户的信任和认可，开拓境外市场；方便公司客户汇款和公司办理结汇。公司成立之初，品牌知名度较低、规模较小且人员配备不全，通过永富隆进行销售、收款和结汇是必要的。

公司开发生产的日用陶瓷需要根据不同客户的要求及市场需求情况有针对性的提供增值服务，比如在白坯上面进行雕通花画黄金水线、附加彩盒包装等，这些均会导致同类器型的产品价格有所差异。因此，对应的消费群体不同，所要求的原材料、技术水平及增值服务均有所不同，同类器型的陶瓷投入成本会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销售给不同客户的陶瓷因档次、级别和产品包装不同也会存在一定差异，但从整体收入和成本角度分析，公司产品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相比并无明显偏离，关联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公司对永富隆销售的部分产品与市场同类产品销售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货号	公司销售价格	淘宝网销售价格
12 寸盘	K160631	12.15	11.80
7 寸盘	K160617	3.90-4.30	3.30
14 寸盘	50078	19.70	21.80
11 寸盘	M00128	12.20-20.00	11.50
6 寸盘	K90034	4.20	4.50
9 寸盘	K187622	4.40-11.50	5.00-12.00
10 寸盘	K112124	5.60-7.20	6.00
340cc 杯	K322134	4.73	5.00
220cc 杯	K320626	2.40	2.50
250cc 杯	K322125	2.70	2.00
4 寸碗	K368211	4.80	4.00
6 寸碗	K364416	6.30	6.50
4 寸碟	20201	1.70	2.80
5 寸碟	K351613	6.00	5.00
6 寸碟	K132115	2.30	2.50

通过上述价格对比情况可知，公司对永富隆销售的产品价格与市场价格相差不大，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2015 年 6 月 25 日，邱妍婷将其持有的永富隆股权转让给黄泽成。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应收永富隆款项 6,297,708.67 元，且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前收回永富隆的应收款项，而黄泽成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向香港公司注册处递交了注销永富隆的申请书，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永富隆仍在注销中。报告期内，通过永富隆销售实现的收入分别占当期销售收入的 97.90%、39.67%，关联销售占比进一步下降，同时公司 2015 年开拓境内市场已取得一定成效，当年实现收入 5,514,868.01 元，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加。

## （2）与余延林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

余延林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邱秋雄的外甥。报告期内，公司与余延林之间存在偶发关联交易行为，主要系公司向其采购包括滚压车、真空压力桶、成型周转铁车、硫磺模具等，采购金额为 4,050,000.00 元。

公司向余延林进行采购的主要原因为：a、2015年公司业务量快速增长，生产规模迅速扩大，对相关设备和物品的需求迅速提高，亟需采购相关产品扩大产能；b、余延林所拥有的相关设备属于二手设备，但其现存状况符合公司的生产和使用要求，相较于直接从市场采购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c、余延林具有多年从事陶瓷磨具及陶瓷生产经验，随着公司业务量和生产规模的提高，对相关专业人才的需求进一步提高，通过协商，公司聘请余延林成为技术顾问，由于不再需要上述相关设备和物品，遂将其一同出售给公司。

公司向余延林采购液压车的平均单价为25,500元，真空压力桶的平均单价为45,000.00元，成型周转铁车的平均单价为1,050.00元，硫磺模具的平均单价为2,006.62元，公司与余延林之间的采购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由于液压车、真空压力桶为非通用产品，公司向相关厂家询价的价格与公司向余延林采购设备的价格如下：

供应商	液压车		真空压力桶	
	型号	单价	型号	单价
余延林	-	25,500.00	-	45,000.00
潮州市枫溪区轻达陶瓷机械厂	JD-GYCC80D	30,100.00	JD-ZKYLD20	52,600.00
差异	-	-4,600.00	-	-7,600.00

硫磺模具生产单位的生产规模普遍较小，根据当地市场行情及制作工艺，硫磺模具成本组成情况大致如下：

单位：元

品名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重量(KG)	材料费	水电费	起模费	人工
鱼盘硫磺模具	12寸	套	1.00	2,486	28	336	100	1,200	850
壶硫磺模具	8寸	套	1.00	2,214	12	144	70	1,200	800
鱼盘硫磺模具	14寸	套	1.00	2,880	40	480	100	1,400	900
壶硫磺模具	10寸	套	1.00	2,522	21	252	70	1,400	800
椭圆盘硫磺模具	10寸	套	1.00	3,050	30	360	90	1,800	800

鱼盘硫磺模具	10 寸	套	1.00	2,154	22	264	90	1,000	800
椭圆盘硫磺模具	12 寸	套	1.00	3,203	34	408	95	1,800	900
椭圆盘硫磺模具	16 寸	套	1.00	3,800	50	600	100	2,000	1,100
奇形圆盘硫磺模具	16 寸	套	1.00	3,800	50	600	100	2,000	1,100
奇形圆盘硫磺模具	11 寸	套	1.00	3,204	32	384	70	1,800	950
汤锅硫磺模具	16 寸	套	1.00	2,848	54	648	100	1,100	1,000
奇形圆盘硫磺模具	13 寸	套	1.00	3,680	40	480	100	2,000	1,100
汤锅硫磺模具	9 寸	套	1.00	2,450	40	480	70	1,000	900
汤锅硫磺模具	11 寸	套	1.00	2,646	48	576	70	1,000	1,000
角盘硫磺模具	10 寸	套	1.00	2,224	42	504	70	900	750
平盘硫磺模具	12 寸	套	1.00	2,680	50	600	80	1,100	900
角盘硫磺模具	12 寸	套	1.00	2,450	50	600	100	900	850
角盘硫磺模具	14 寸	套	1.00	2,666	58	696	70	1,000	900
碗硫磺模具	4.5 寸	套	1.00	1,062	6	72	40	600	350
平盘硫磺模具	10 寸	套	1.00	2,474	42	504	70	1,000	900
平盘硫磺模具	14 寸	套	1.00	2,872	56	672	100	1,200	900
碗硫磺模具	6 寸	套	1.00	1,846	8	96	50	900	800
杯套硫磺模具	3 寸	套	1.00	1,682	36	432	50	700	500

注：材料费以 12 元/KG 计算

公司向余延林采购的硫磺模具的平均单价为 2,006.62 元，均在上述成本组成报价的范围内。

公司向余延林采购的成型周转铁车的平均单价为 1,050.00 元，根据当地市场情况，其成本组成报价大致为 1,234.20 元，其中镀锌管 564.20 元，工业万

向轮 420.00 元，人工焊接 250.00 元，公司向余延林的采购单位价格在上述成本组成报价的范围内。

通过上述比较可以看出，公司与余延林之间的采购价格略低于市场其他同类产品的价格，主要原因系上述设备和物品不属于新品，双方根据其成新度与市场同类产品比较后协商确定，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因公司向余延林的采购具有偶发性，所以不具有持续性。

#### （五）关联交易对业务完整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永富隆的关联交易金额分别为 13,398,725.47 元和 15,318,415.18 元，占当期销售收入分别为 97.90% 和 39.67%，关联交易所占比重呈逐年减少之势。2014 年，对外出口是公司销售产品的主要方式，公司通过在香港的关联方永富隆间接与国外客户进行交易，利于满足国外客户外币交易要求，同时便于公司收款结汇，因此当年公司向永富隆销售收入占比达 97.87%；2015 年，通过与境外客户进行沟通和洽谈，公司逐步改变出口模式，由明宇科技直接与境外客户进行交易，公司当年与永富隆的交易金额占比降低至 39.67%；由于公司终端客户主要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业务人员开拓和维系，相对于公司而言，永富隆的主要作用为收款和结汇，并非终端客户，所以公司不存在对永富隆的重大依赖的情形，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严重的不利影响。永富隆的股东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向香港公司注册处递交了注销永富隆的申请书，目前仍在注销中。公司已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销售体系和研发体系，具备独立签订合同、采购、生产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向关联方余延林采购滚压车、真空压力桶、成型周转铁车、硫磺模具等相关设备和物品的情况，由于该项采购属于偶发性的关联交易，不具有持续性，对公司业务的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不利影响。

#### （六）关联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公司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和程序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占用公司资金。如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包括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即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维护公司资金安全的法定义务，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公司资产。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违规所得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或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请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予以罢免。

公司监事违反上述规定的，其违规所得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公司监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或对负有严重责任的监事提请股东大会、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予以罢免。

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四）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1. 单笔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以上的对外投资事项；
2. 交易金额（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不含 300 万元）的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3. 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以合并报表为计算依据）30%以上的借贷事项及其他经济事项。”

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时，关联股东应在股东大会审议前主动提出回避申请；非关联股东有权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前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股东大会根据表决结果在会议上决定关联股东是否回避。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时，则所有关联股东免于回避，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还应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

第九十八条规定：“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

……（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第一百一十条规定：“公司发生的交易或投资金额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二）交易金额（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在连续十二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计算金额）在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至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之间的与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

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和程序的规定

第十一条规定：“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3) 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4) 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 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本制度的规定进行决策和实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侵占公司资产或占用公司资金。如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包括不限于占用公司资金方式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冻结股权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即发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占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第十四条规定：“董事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议案的说明至少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 该笔交易的内容、数量、单价、总金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定价政策及其依据，还应当说明定价是否公允、与市场第三方价格有无差异，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订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是否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 (二) 该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三) 该笔交易是否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 交易对方；
- (二) 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六)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方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七) 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导致股东大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时，则所有关联股东免于回避，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外，还应将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监事会发表意见。”

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期限超过三年的，应当每三年根据本制度规定重新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第十九条规定：“有关关联交易决策记录、决议事项等文件，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管，保存期限不少于十年。”

### (七)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并杜绝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身份期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及市价进行交易，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不存在占用资金和违规担保的承诺函》：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已不存在占用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金情形，也不存在利用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或有重要影响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且将来也不会发生上述事项，特此承诺。

### (八) 资金占用情况

#### 1、资金占用情况

##### (1) 报告期内的资金占用情况

根据中天运出具的编号为“[2016]审字第 90496 号”的《审计报告》，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实际控制人之一邱秋雄占用公司 3,887,628.08 元，该笔款项系于报告期初前形成，实际控制人邱秋雄已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前归还相应款项。

##### (2) 报告期后至本说明书签署日的资金占用情况

###### ①公司与余延林的资金拆借情况

2016年1月1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余延林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占用者	关联关系	占用对象	占用形式	累计占用	支付利息费
余延林	实际控制人之一邱秋雄的外甥	公司	资金	1,740,000.00	12,800.00
合计				1,740,000.00	12,800.00

余延林于2016年2月4日和2016年3月14日分别向公司借款100万元和74万元，故累计向公司借款174万元，并承诺在半年内还款，主要用于其个人资金周转，已于2016年3月16日前按照约定归还该款项，该笔资金占用款项已向公司支付利息费用12,800.00元。

## ②公司与邱秋雄的资金拆借情况

2016年1月1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关联方邱秋雄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占用者	关联关系	占用对象	占用形式	累计占用	支付利息费
邱秋雄	实际控制人之一	公司	资金	2,580,000.00	-
合计				2,580,000.00	-

邱秋雄于2016年1月19日、2016年1月20日、2016年1月21日分别向公司借款80万元、80万元和98万元，合计向公司借款258万元，主要用于其个人资金周转，截至2016年2月29日，邱秋雄已经归还所欠公司款项。

## 2、决策程序的完备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资金拆借的决策存在一定程度上不规范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后，于2016年2月10日召开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程序完备性的议案》，经股东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所涉关联交易事宜合法、有效，对各股东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行为不存在侵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报告期后即2016年1月1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刚成立不久，公司及管理层因对《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内部管理制度及相关证券法

律法规理解不足，规范治理意识不强，导致发生上述 2016 年初的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未及时审议。股份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关联资金拆借情况进行补充审议。上述资金占用方在中介机构的督促下已经尽快归还了所占用的款项，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在中介机构的反复强调以及培训后，已充分认识到资金占用的严重性，提高了对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认识和重视，将更为谨慎地对待公司内控制度的运作，杜绝类似问题发生。

### 3、资金占用费的支付情况

余延林已向公司支付 12,800.00 元资金占用的利息费用，除此之外，上述其他资金借用方未向公司支付利息费用。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未收取相关利息费用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 4、是否违反相应的承诺

相关承诺之一：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承诺：本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且将来也不会发生上述事项。

相关承诺之二：公司实际控制人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情形，也不存在利用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且将来也不会发生上述事项。

相关承诺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本公司/本人在作为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身份期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的程序及市价进行交易，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的资金占用主要发生在申报材料前，也同时发生于上述相关承诺之前。公司于上述承诺日之前把关联方资金占用全部清理完毕，上述相关承诺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期间公司未发生关联方资金占款情形，也未发生违反违背上述相关承诺情形。

## 5、规范情况

### ①补充审议关联资金拆借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制定完善的规章制度，并未召开相关会议审议关联方资金拆借。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9 日成立后，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规章制度，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关联交易进行合理科学的限制和规范。

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程序完备性》的议案，经股东确认，公司报告期内所涉关联交易事宜合法、有效，对各股东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交易行为不存在侵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针对报告期后，公司关联方邱秋雄和余延林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补充审议。

### ②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的规定，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订立的关联交易合同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利与程序作出了规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中介机构的反复强调以及培训后，已充分认识到资金占用的严重性，提高了对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认识和重视，将更为谨慎地对待公司内控制度的运作，杜绝类似问题发生。从公司体系流程建设部门的角度检讨关联交易决策执行与监督的疏漏之处，将制度的执行与监督形成可追溯的流程，保障制度的执行与监督、追责可实现。

### ③加强学习，进一步提高合规意识

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

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同时公司每年内部将计划组织多次专题培训，就公司治理、持续信息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公司财务核算规范等多方面内容进行专题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公司治理水平。

综上，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已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能够有效减少和避免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二) 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及或有事项。

### (三) 其他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其他事项。

##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接受委托，对明宇瓷业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天和资产(浙江)[2015]评字第 00023 号）。该次评估按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广东明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持续经营情况下，净资产账面值为 4,915.02 万元，评估值为 5,574.83 万元，增值率为 13.42%。评估结论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1	流动资产	2,616.48	2,861.83	245.35	9.38%
2	非流动资产	6,196.65	6,611.11	414.46	6.69%
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0.00	1,008.04	8.04	0.80%
4	固定资产	3,246.26	3,194.84	-51.42	-1.58%
5	在建工程	1,426.23	1,116.37	-309.86	-21.73%
6	无形资产	524.17	1,291.86	767.69	146.46%
7	资产总计	8,813.13	9,472.94	659.81	7.49%
8	流动负债	2,493.11	2,493.11	-	-
9	非流动负债	1,405.00	1,405.00	-	-
10	负债总计	3,898.11	3,898.11	-	-
11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4,915.02	5,574.83	659.81	13.42%

##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利润分配顺序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二）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目前所实行的股利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和其他实际情况，采取现金或者股份方式支付股东股利。

## （三）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 （四）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十三、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具体内容参见本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章节。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邱秋雄

邱秋雄

邱妍婷

邱妍婷

邱伟杰

邱伟杰

李洁

李洁

张建忠

张建忠

全体监事：

黄惠如

黄惠如

黄宏群

黄宏群

王葵武

王葵武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邱秋雄

邱秋雄

邱妍婷

邱妍婷

邱伟杰

邱伟杰

张建忠

张建忠



## 二、主办券商声明

主办券商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张运勇

项目负责人：

张晓枭

张晓枭

项目小组成员：

何理荣

何理荣

王辉

何流闻

何流闻



### 三、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徐虎)

徐 虎

陈伟华

陈伟华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君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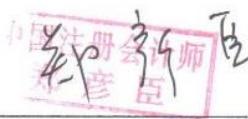
王君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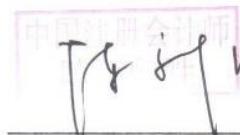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郑彦臣



陈新胜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祝卫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评估师：

雍春梅

雍春梅

娄陈娟

娄陈娟

评估机构负责人：

杨竺鑫

杨竺鑫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2016年6月24日



##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